

公司代码：600133

公司简称：东湖高新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杨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琛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本集团/东湖高新/上市公司	指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投集团/控股股东	指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指	公司从事的高速公路、大型桥梁、市政基础设施等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等相关业务。
科技园区	指	公司从事的科技园区投资、开发建设、运营服务等相关业务。
环保科技	指	公司从事的烟气治理、城镇污水处理、湖泊水质净化、生态修复、固废处理、新能源等环保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等相关业务。
湖北路桥	指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光谷环保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园公司	指	武汉东湖高新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运营公司	指	武汉东湖高新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东湖高新	指	杭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东湖高新	指	合肥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东湖文创	指	武汉东湖高新文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东湖高新	指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和庭	指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襄阳东湖高新	指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光谷加速器	指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软件新城	指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高新物业	指	武汉东湖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研究院	指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创新基金	指	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葛店东湖高新	指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新能源	指	长沙珞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鄂州东湖高新	指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旭日环保	指	旭日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园博园置业	指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襄阳中瓯	指	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
联投佩尔	指	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建工金源	指	北京建工金源环保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BT	指	BT (Build-Transfer, 建设-移交)，是指投资方取得业主特许经营授权进行项目的融资、设计、建造，并在项目建成后由项目业主方购回项目。
BOOM	指	BOOM (Build-Own-Operate-Maintain) 模式，招标方以运营期内的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进行招标，投标人以获得烟气治理

		特许经营权进行投标，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包括烟气治理资产组的投资、设计、采购、建设、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竣工、运行维护和日常管理，负责完成合同约定的烟气治理等环保任务，并获得烟气治理服务收入。
PPP	指	PPP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运作模式。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
TOT	指	TOT (Transfer-Operate-Transfer，移交-运营-移交)，是指业主(企业)将建设好的项目的一定期限的产权或经营权，有偿转让给投资人，由其进行运营管理；投资人在约定的期限内通过经营收回全部投资并得到合理的回报，双方合约期满之后，投资人再将该项目交还给业主(企业)。
资产重组	指	东湖高新向联投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北路桥 100% 股权，并向瑞相泽亨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指	东湖高新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徐文辉、多福商贸、邵永丽、久泰投资、吉晓翔、陈宇持有的泰欣环境 70% 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湖高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HAN EAST LAKE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LH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静	周京艳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电话	027-87172038	027-87172038
传真	027-87172038	027-87172038
电子信箱	duanjing0822@126.com	dhgxzjy79@163.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网址	www.elht.com
电子信箱	dhgx@public.wh.hb.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东湖高新大楼公司董秘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湖高新	600133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433,506,126.11	3,741,374,739.96	1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383,312.80	137,262,574.95	-2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613,670.41	132,061,780.51	-3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02,962.30	-321,408,189.5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28,124,835.34	4,124,244,823.11	2.52
总资产	24,667,684,768.30	23,644,143,770.03	4.3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317	0.1891	-30.35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317	0.1891	-3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058	0.1820	-4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7	3.61	减少1.1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8	3.47	减少1.49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在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时，已扣除其他权益工具股利。

注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3,976.97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51,112.17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710,845.68	资金占用费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56,24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9,630.78	其他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收支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358.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73,035.62	

所得税影响额	-6,594,541.41	
合计	18,769,642.39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有工程建设、环保科技及科技园区三大业务板块。

(1) 工程建设板块

工程建设板块的经营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湖北路桥主要业务包括工程建设施工业务和工程投资业务。工程建设施工业务是湖北路桥的传统和支柱业务，综合实力在国内省级施工企业中排名靠前，报告期内，湖北路桥取得公路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业务范围覆盖公路、市政、房建、地铁等。经过 63 年的磨砺，湖北路桥积累了丰富的工程施工经验，在深耕湖北市场的同时，拓展了广东、广西、内蒙、四川、贵州、陕西、甘肃、江西、湖南、福建、新疆等市场。

(2) 环保科技板块

环保科技板块的经营主体主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光谷环保主要业务包括燃煤火力发电机组烟气综合治理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其中：

①烟气综合治理业务在国内首创并率先采用了 BOOM（建设-拥有-运行-维护）模式，与业主方签订一定期限特许经营合同，在合同期限和承包范围内负责并承担设计、投资、建设、调试、试运行、检测验收、运营、维护和移交脱硫岛，收取脱硫服务费，并承担风险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责任。目前，公司烟气综合治理商业模式包含 BOOM、BOT、TOT、OM 等多种合作方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 BOOM、BOT、TOT、OM 项目十二个，总装机容量 14,360MW，第三方运营规模居于全国前列，覆盖火力发电厂脱硫、脱硝、除尘输灰、湿电等大气治理全流程，项目主要分布在湖北、安徽、陕西、新疆、山西、江苏等地，其中已投入商业运营项目 10 个，在建项目 2 个，全部投入商业运营后，大气治理营业收入预计达到 8 亿元/年。

参与燃煤火电发电机组的烟气治理项目。



- 大别山分公司 2×640MW 机组烟气 BOOM 项目（湖北）
- 江陵分公司 2×660MW 机组大运维项目（湖北）
- 合肥分公司 2×630MW 机组烟气 BOOM 项目（安徽）
- 肥东分公司 2×350MW 机组烟气 BOOM 项目（安徽）
- 安庆分公司 2×320MW 机组烟气 BOOM 项目（安徽）
- 芜湖分公司 2×660MW 机组烟气 BOOM 项目（安徽）
- 横山分公司 2×1000MW 机组烟气 BOT 项目（陕西）
- 昌吉市分公司 2×350MW 机组烟气 BOT 项目（新疆）
- 吉木萨尔县分公司 2×660MW 机组烟气 BOT 项目（新疆）
- 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公司 2×660MW 机组 TOT 项目（新疆）
- 风陵渡分公司 2×600MW 机组 TOT 项目（山西）
- 太仓分公司 2×320MW+2×330MW 机组 TOT 项目（江苏）

②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通过 EPC、BOT、TOT、OM 等模式开展，业务由投资加运营单一模式向投资、设计、建设、运营全产业链业务拓展，大力发展污水处理业务，以全产业链助推业务转型升级。业务范围涵盖生活污水治理，工业废水治理、黑臭水体治理、湖泊生态修复、自来水生产供应等方面。

（3）科技园区板块

科技园区板块的经营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科技园公司和运营公司。经过二十七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着眼于国家发展规则，以产业研究为基础，以园区开发为平台，以企业服务为枢纽，以产业投资为抓手，重点聚焦智能制造和生命科技两大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围绕电子信息、软件信息服务、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生物医药、基因诊断、医疗器械、大健康生物等领域，立足武汉，布局有产业聚集能力的一、二线城市。目前公司沿长江经济带四省一市（湖北、湖南、安徽、浙江、重庆）战略布局已基本形成，目前正在开发运营主题型园区 17 个，部分物业销售、部分物业持有，盈利涵盖园区物业销售收入、租赁收入、园区企业服务收入等，公司连续九年位列中国产业园区 TOP10，2018 年位列第五名。



2、公司三大业务板块的盈利模式、结算方式、回款期限、相应收入确认政策

(1) 工程建设板块

工程建设板块的盈利主要来源于工程项目投资和施工利润。

工程项目的结算方式主要分为以下三种：

- ①根据工程实施进度按月办理结算，该种结算方式主要适用于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 ②单项工程完工后办理结算，该种结算方式主要适用于公司承接的市政项目。
- ③项目交工验收后办理结算，该种结算方式主要适用于公司承接的投融资项目。

项目的回款期限按照上述结算方式的不同，分为以下三种：

①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开工时，业主方支付一定比例的工程动员预付款（该笔预付款在以后的结算中扣除），后续回款主要按照结算进度扣除合同约定的质保金后回款，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退还。

②市政项目待单项工程完工后依据结算金额，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比例回款，剩余款项在单项工程验收合格后支付。

③投融资项目按照合同约定须整体完工并完成移交后进入回购期，具体回款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目前工程建设板块的投融资项目回款时间主要为工程移交后分期回购。

工程建设板块的收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进行确认。在具备工程合同、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同时依据工程合同部门提供的工程量计价表与收入确认金额进行对比，判断收入确认的合理性。在提供劳务的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对于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对于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环保科技板块

环保科技板块业务分为脱硫特许经营业务和污水处理特许经营业务，其中：

①脱硫特许经营业务盈利模式是根据国家发改委和环保部的相关规定，火电厂将脱硫业务以合同形式特许给公司，由公司承担脱硫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行、维护及

日常管理，并达到合同规定脱硫排放标准，获得脱硫电价补贴及脱硫副产品所带来的收益。

脱硫特许经营业务结算方式：脱硫电价补贴按照核定的脱硫服务上网电量×脱硫服务综合单价-合同约定的费用计取，脱硫服务综合单价基于当月脱硫服务上网电量、电网与电厂实际结算电价及标杆电价综合计算得出；脱硫副产品（石膏）结算方式：按照与副产品需求客商签订的协议中约定单价×脱硫副产品数量。

脱硫特许经营业务回款期限：按照与火电厂签订的特许经营合同以及与副产品需求客商签订合同中约定的回款时间结算回款，回款平均周期为2个月。收入确认政策：按照脱硫电量与脱硫单价金额确认收入。

②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业务通过旗下公司以TOT或BOT或OM特许经营模式向当地政府部门或政府指定的机构收取污水处理费用实现项目盈利。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业务结算方式：以当地环保局、住建局及其他政府授权主管单位核定的最终水量及物价局核定的污水处理价格为计算依据，结算每月污水处理服务费。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业务的回款期限为特许经营期内的运营期，运营回款周期平均为3个月，各项目根据政府授权单位递交给当地财政部门的最终污水处理服务费核算批复报告为收入确认依据进行每月收入确认，并按要求开具相应发票。

（3）科技园区板块

公司科技园区板块主要通过产业园区开发销售获得利润，通过自持物业租赁及向园区企业提供增值服务等获得服务收益。

园区开发销售主要通过预售、存量房销售方式收取客户园区厂房款；根据园区物业租赁合同、园区物业服务合同等具体服务合同约定条款收取客户租金、物业费等。

园区开发销售业务在预售环节或存量房销售时先收取客户首付款项，尾款由客户办理园区厂房按揭或分期付款；对于定制厂房的销售按定制合同约定根据合同执行进度节点收取进度款；园区物业租赁及物业服务等根据具体服务合同约定的收款期限收取相关款项。

科技园区开发销售收入在满足已收齐客户款项、园区产品达到交付使用条件且公司完成交付手续或履行完成交付义务后确认收入，符合建造合同准则要求的定制厂房业务按合同进度百分比法确认；自持租赁、物业管理服务等根据合同约定按权责发生制在租赁期间内确认。

（二）行业情况说明

1、工程建设板块

从政策上来看：2018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经济面临下行压力，要统筹推进“稳增长”等政策精神，预计基建依旧是逆周期调节的重要手段。纵观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的相关重要政策：2017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2018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保持基建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2019年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宣部、工信部、财政部、广电总局等18部门联合印发《加大力度推动社会领域公共服务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行动方案》；2019年4月，国务院颁布的《政府投资条例》等，说明国家给予建筑业极大的重视，区域协调发展、行业协调发展、高质量发展的指向性十分明显，建筑业的发展环境和前景向好。

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开的数据来看：全国层面，2018年完成公路水路建设投资2.34万亿元，比上年增长0.9%，其中公路建设投资完成2.13万亿元，比上年增长0.4%；2019年全国计划完成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1.8万亿元，截至6月底，已

完成公路水路投资 10,052.21 亿元，同比增长 4.7%，其中，公路建设投资完成 9,500.23 亿元，同比增长 4.8%。湖北省层面，2018 年完成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 1,068 亿元，占年度目标的 125.7%，居全国第七、中部第一；2019 年，计划完成公路水路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900 亿元，力争 1,000 亿元以上；新增高速公路及一、二级公路里程确保突破 1,500 公里，力争 2,000 公里，截至 6 月底，我省公路水路建设已完成投资 588.85 亿元，占年度目标 35%，同比增长 17.7%，净增 44.22 亿元，居全国第五、中部第一。可以说，公路施工企业仍将大有作为。

2、环保科技板块

(1) 大气领域：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稳中向好、工业生产形势改善、电能替代加快推进等因素带动电力较快增长，火电利用小时数明显回升。新增装机的结构和地区进一步优化，火电及煤电新增装机规模连续在降低，国家防范化解煤电产能过剩风险措施初见成效。全国电力供需延续总体宽松态势，区域间电力供需形势差异较大。

(2) 水务领域：

行业政策频发，水务企业面临内部设施更新、技术优化改造、提质增效的挑战。受经济水平快速发展，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供排水需求不断加大，城区管网陆续完善，环境治理问题日益突显，为确保行业可持续发展，国家及地方政府围绕行业发展目标、行业监管、融资方式、税收优惠和技术革新等方面陆续出台相关政策，行业发展面临良好的外部环境。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已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进一步强化监管力度，对排污企业和监管部门均做出强势约束，优化升级将成为拥有存量项目水务企业的一项重要工作，提标增效对企业的技术升级能力与运营管控能力均是一项重要考验。2019 年 4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 年）》，方案要求“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或工业园区管理机构要组织对进入市政污水收集设施的工业企业进行排查，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评估，经评估认定污染物不能被城镇污水处理厂有效处理或可能影响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稳定达标的，要限期退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尽快将污水处理费收费标准调整到位，原则上应当补偿污水处理和污泥处理处置设施正常运营成本并合理盈利。从外部环境到经营环境都将为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创造更好的条件，实现盈利能力的提升。”

3、科技园区板块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国家和地方政府适时出台了大量产业政策，以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推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对产业运营主体而言机遇与挑战并存。一是各地政府加大产业结构调整，产业门槛提高。各地政府通过逐步淘汰低能产业，大力引进优势产业及战略新兴产业，提升城市发展核心竞争力、实现区域转型升级，主要城市产业门槛不断提高，拥有产业资源和主题产业运营实力的投资主体将更具有竞争优势，因此产业园区开发运营主体需要进一步提升主题产业招商及运营能力，以满足城市发展需求。二是土地政策持续趋紧，专业化运营要求进一步提高。多地政府纷纷试点新型产业用地及弹性出让机制，优化工业土地配置，以提高工业用地的流转、使用效率，促进土地的集约高效利用，使得核心城市土地门槛进一步提高，对科技园区新项目的获取及操盘提出了新的挑战。同时，随着各地政府对工业用地物业持有比例要求不断提高，科技园区新项目面临资金压力加大、盈利空间变小、资金回笼周期长等挑战，需要探索新的运营模式来提升持有部分的物业价值，缓解项目持有部分的资金压力，以提升项目整体盈利能力。三是区域协同壮大板块融合，产业转移推动城市群核心外围城市迎发展机遇。依托“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

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长三角一体化战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战略，核心城市对所属城市群的引领带动作用更加明显，未来，随着产业转移以及产业升级加速推进，城市群核心外围城市也将迎来发展机遇，尤其是成渝城市群、长江中游城市群等人力资源丰富、交通发达、土地和人力成本相对较低的城市群，将成为产业运营主体的投资布局重点。产业集群将持续推动当地产业转型升级，促进城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与此同时，众多局外企业通过合作加速布局产业园区开发建设，并且布局范围较往年更加广泛，合作主体更加多元，合作方式更加多样，企业间纷纷通过资源整合、优势互补、联动发展，力求实现双方互利共赢，带动产业聚集，增强投资和运营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的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工程建设板块

(1) 资质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成为全国为数不多的拥有该特级资质的企业之一。此外，公司还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桥梁及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已完成从单一的公路施工向多元化经营转型。

(2) 技术优势：湖北路桥作为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动能升级，以技术革新驱动产能爬坡，打造“品质路桥、效益路桥、创新路桥”。报告期内，湖北路桥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5 项，国家知识产权局已受理发明专利 1 项；截至报告期末，湖北路桥累计获授权专利 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5 项，另有 5 项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专利已处于实质审查阶段。截至报告期末，湖北路桥科研项目（课题）累计立项 52 项，累计结题 16 项，在研 36 项，报告期内，新增立项湖北省交通运输厅科技项目 3 项，多项科研项目取得了较好的研究成果，其中，《重载大跨径钢桥环氧沥青桥面铺装养护成套技术研究》课题喜获部级奖励“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技进步三等奖”；《工程建造多维动态信息融合及协同交互关键技术与应用》项目喜获湖北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报告期内，湖北路桥新申报完成 1 项企业级工法，截至报告期末，省部级工法申报累计完成 12 项，企业级工法申报累计完成 15 项，另有 3 项省部级工法已完成课题评价工作，其中 2 项通过评价，评价结果为国内先进。

(3) 信息化优势：湖北路桥在特级资质标准的基础上，大力推进公司的信息化建设，实现了 HR、OA 管理系统、档案管理系统、印章系统、物料验收系统、企业微信与项目管理系统的集成，全面优化项目管理系统数据的深度应用，荣获中国施工企业协会主办的 2018 年度“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发展优秀案例”。此外，为提升公司管理效率，在对公司现有信息系统进行充分调研分析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基础数据中心”的建设进程，逐步提升各应用系统基础数据的周转利用率，利用 BIM 技术辅助优化重难点工程的施工方案、专项方案评审、施工进度模拟和可视化交底工作，提升工程项目的智能管理。

(4) 品牌优势：报告期内，湖北路桥荣获湖北省交通厅 2018 年度施工企业“AA”级信用评价（最高级）；荣获武汉开发区“最佳建筑业企业”；承建的东湖高新智慧城 36# 厂房项目喜获 2018 年度“鄂州市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吴都杯)”、“鄂州市建

筑结构优质工程”、“鄂州市建筑优质工程(吴都杯)”3 项荣誉奖项，在行业内树立了较好的品牌优势和市场形象。

2、环保科技板块

(1) 大气领域

光谷环保经营火电厂烟气治理投资运营业务已超过十年，拥有成熟的烟气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技术，拥有 5000 立方米烟气的火力发电烟气超低排中试试验平台，具有脱硫系统集成、设计优化、项目建设管理和系统运行调试、运营维护管理的能力，已获得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除尘脱硫）一级资质证书、CEMS 运维乙级资质、环境污染治理设计大气污染治理（甲级）证书、二级安全生产许可证，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能够从研发-设计-采购-安装-调试-检测-维护等各环节进行全方位控制和专业性的整体保障，具有很强的技术优势、人力资源优势、项目管理优势和投融资优势，运营项目收益相对稳定，有较好的现金流，从人、财、物、技术等方面保证火电厂脱硫 EPC、BOOM、BOT、TOT、OM 等多种商业模式的投资运营管理，促进大气污染防治产业的发展。

(2) 水务领域

光谷环保于 2017 年通过并购存量水厂转型增设水务业务，发展近两年来，已形成存量水厂运营、PC 工程建设两种主营业务，PC 业务已形成工程管理、采购管理体系，并在提标、应急、渗滤液等多个项目上进行实操。业务种类从原来仅有的市政污水已拓展至工业污水、水质提升、垃圾渗滤液、城乡管网一体化。产业链从原来的运营已拓展至市场投资、设计咨询、工程建设、运营调试全产业链经营。获取市政共用工程总承包三级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提升专业水平，提高市场竞争力。

3、科技园区板块

科技园区板块作为公司最传统的主营业务，经过二十余年的产业专注、开发与建设与经验累积，以打造品质园区、引入品质企业、提供品质服务为目标，成功开发运营以“光谷生物医药加速器”为代表的生命科技主题产业园区、以“软件新城 1.1 期”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区、以“光谷芯中心”为代表的电子信息产业园区、以“东湖高新智慧城”为代表的智能制造产业园区，形成了在主题科技园区领域从产业研究、规划设计、开发建设、产业招商、运营服务、产业投资的全产业链条覆盖，累计服务企业 7000 余家，正在开发运营主题型园区聚集企业超千家，其中上市公司 40 家、瞪羚企业 54 家、吸引世界 500 强企业 20 家。

基于在产业园区运营的专注和专业，政府和客户的信任度持续提升，公司在已布局城市的辐射影响力进一步加强，新项目拓展局面良好。在招商方面，科技园区板块各项目坚持研究产业、深耕产业，严格贯彻执行产业招商、行业内招商原则，加强前期服务指导，园区招商品质不断提升；在运营方面，通过整合优势资源、提供专业服务平台，解决入园企业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共性痛点，通过战略合作、资源对接，解决企业技术、市场等专业需求，同时利用基金投资园区企业，真正参与产业、扶持产业，打造“房东加股东，股东引房东”模式，助力园区与企业共同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抓住提质增效和风险防控两条主线，积极应对市场出现的新

形势，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也为下半年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3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50%，归母净利润 1.06 亿，较上年同期下降 22.50%，主要原因系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销售回款 44.3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48%。

1、工程建设板块

报告期内，湖北路桥继续秉持工程建设和投资并举，新签工程项目 23 个，新签合同金额 15.91 亿元，同比增长 14.94%，在建养一体化、投资带动施工项目上均有斩获，中标建养一体化项目 2 个，分别是宣恩县彭家寨旅游公路沙道咸池至汪家寨段“建养一体化”新建工程，合同金额约 1.06 亿元，武深高速崇阳连接线工程建养一体化项目，合同金额约 3.79 亿元，且于 2019 年 7 月中标丹江口市普通公路“建养一体化”第二个项目包施工，中标价约为 37.5 亿元，中标国道石首市梅家咀至高基庙（鄂湘界）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金额约 4.05 亿元。湖北路桥继续坚持合作共赢，不断深化同行企业间的合作关系，探索混合所有制改革、股权合作和联合体中标等多种合作形式，实现企业间管理、信息、经验、市场等资源共享，形成优势互补，提升市场竞争能力。

工程建设方面，公司通过精心组织、安全落实，统筹推进，上半年完成施工类营业收入 35.55 亿元，同比增长 26.01%，公司承建的三座长江大桥项目顺利推进，白洋长江大桥主缆架设圆满完成，预计将于 2020 年通车；棋盘洲长江大桥已顺利完成猫道主体施工、门架锚固工作及附属设施电缆线的铺设工作，现正进行主缆架设工作，预计将于 2020 年通车；武穴长江大桥正式进入路面施工阶段，且重点控制性工程太山隧道已顺利贯通。

报告期内，湖北路桥成功取得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获得省交通厅信用等级评价 AA 级（最高级）企业、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喜获“国家优质奖”、“湖北省科学技术奖”、“省级模范职工小家”、“最佳建筑业企业”等多项荣誉。同时，企业加快了企业科技创新步伐，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上半年有 5 件实用新型专利获得授权，2 项课题获部级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技进步三等奖、湖北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2、环保科技板块

（1）大气领域

上半年各运营项目安全平稳达标运行，完成脱硫电量 217.86 亿度，较去年同期增长 62.45%；在建项目按进度稳步推进，其中五彩湾项目#2 机组于 6 月 24 日顺利完成 168 小时试运行，#1 机组预计于 8 月份完成 168 小时试运行，横山项目#1 机组预计 9 月份进入 168 小时试运行，将陆续投入商业运营。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2 个脱硫 TOT 项目，并顺利完成接管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资运营的火电厂烟气治理 BOT/TOT/OM 项目达到 12 个，投资规模约 20 亿，烟气治理总装机规模达到 14,360MW。公司发行股份并购上海泰欣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已于 5 月 31 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批文，目前已完成资产过户，这标志着大气板块从单一的火电烟气治理领域向垃圾焚烧发电领域的转型取得阶段性成果。

（2）水务领域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工程建设及生产运营工作均稳步推进，阳逻污水处理厂提标 PPP 项目、房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一级 A 项目陆续进入商业运行，房县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完成调试进入试运行，承接钟祥污水处理厂提标委托运营项目、花山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项目，在优化开展重资产业务（BOT、TOT）的同时，大力开展轻资产业务（EPC、PC、OM）。

公司环保科技板块上半年实现收入 4.0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73.14%。

3、科技园区板块

报告期内，科技园区板块重点任务进展情况良好，重庆两江项目土地摘牌，武汉江夏郑店产城融合项目已签订投资协议；项目建设管理方面，一是推进新开工项目，上半年新开工面积 22.6 万方，同时加大力度跟进老项目，园区在建项目节点完成率 86.1%；招商方面，积极创新招商举措，完成销售与租赁面积 10 万方，回款 3.9 亿元；科技园运营方面，上半年共完成园区专业服务活动 16 场，覆盖人数近 1000 人，同时，联合园区内外优质企业及顶尖机构，积极打造了生物医药孵化平台。

公司与硅谷天堂共同投资成立的武汉东湖高新硅谷天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基金规模 1.2 亿元，目前累计对外投资 5 个项目，主要投资对象方向为智能制造与生物医药，累计投资额 6,800 万元；与华工创投合作成立的武汉华工明德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基金规模 2.5 亿元，报告期内开始正式运营。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433,506,126.11	3,741,374,739.96	18.50
营业成本	3,705,836,599.11	3,086,953,379.40	20.05
销售费用	22,742,045.06	20,447,988.05	11.22
管理费用	78,226,207.24	70,015,093.40	11.73
财务费用	185,389,541.59	145,245,843.07	27.64
研发费用	119,364,619.23	9,444,051.70	1,16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02,962.30	-321,408,189.5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542,464.14	-618,206,527.9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982,618.52	1,140,229,639.01	64.8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9,213.14 万元，增长 18.50%，主要系：①报告期内工程建设板块可作业施工时间增加，完成的工作量较上年同期增加，确认合同收入增加；②环保科技板块完成脱硫电量增加，确认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61,888.32 万元，增长 20.05%，主要系：①报告期内工程建设板块可作业施工时间增加，完成的工作量较上年同期增加，确认相应的合同费用增加；②环保科技脱硫电量增加，对应发生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29.41 万元，增长 11.22%，主要系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821.11 万元，增长 11.73%，主要系中介机构费、物业管理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4,014.37 万元，增长 27.64%，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收到 BT 项目回购利息 703.58 万元，而上年同期收到枝江金润源利息 6,027 万元。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92.06 万元，增长 1163.91%，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上年同期未单独核算研发费用而是计入当期施工成本，本期将研发费用单独核算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2,450.52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减

少 12,604.10 万元，而采购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23,043.62 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6,833.59 万元，主要系：①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200.00 万元，主要是本期新增对园博园借款 24,600.00 万元、对软件新城借款 800.00 万元；②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 55,034.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745.15 万元，其中光谷环保收购风陵渡和太仓港 TOT 项目支出 46,469.21 万元；③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4,559.43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 BT 项目回购利息 703.58 万元，而上年同期湖北路桥收到枝江金润源利息 6,027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3,975.30 万元，主要系：①报告期内公司发行债券收到现金 175,0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5,000.00 万元；②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42,590.86 万元，其中上年同期收到兴业国际信托可续期贷款 20,000.00 万元，收到园博园借款 16,000.00 万元；③偿还债务比上年同期增加 67,121.33 万元，其中偿付债券 50,000.00 万元；④分配股利、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414.17 万元，同比减少 15,368.14 万元，其中报告期内向上市公司股东分红 1,814.45 万元，同比减少 10,523.89 万元。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变动比例 (%)	备注
营业收入	4,433,506,126.11	3,741,374,739.96	692,131,386.15	18.50	(1)
营业成本	3,705,836,599.11	3,086,953,379.40	618,883,219.71	20.05	(1)
税金及附加	61,547,758.64	77,106,656.91	-15,558,898.27	-20.18	
销售费用	22,742,045.06	20,447,988.05	2,294,057.01	11.22	(1)
管理费用	78,226,207.24	70,015,093.40	8,211,113.84	11.73	(1)
研发费用	119,364,619.23	9,444,051.70	109,920,567.53	1,163.91	(1)
财务费用	185,389,541.59	145,245,843.07	40,143,698.52	27.64	(1)
其他收益	5,555,509.46	9,046,626.41	-3,491,116.95	-38.59	(2)
投资收益	-12,433,176.15	-4,892,583.54	-7,540,592.61	不适用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456,249.00		11,456,249.00	100.00%	(4)
信用减值损失	-36,030,019.59		-36,030,019.59	不适用	(5)
资产减值损失		-91,621,464.03	91,621,464.03		
资产处置收益	-123,825.73	-75,762.68	-48,063.05	不适用	(6)
营业外收入	5,418,904.91	780,747.43	4,638,157.48	594.07	(7)
营业外支出	1,419,425.37	382,262.68	1,037,162.69	271.32	(8)
利润总额	232,823,571.77	245,017,028.34	-12,193,456.57	-4.98	
所得税费用	114,316,106.04	68,358,720.61	45,957,385.43	67.23	(9)
净利润	118,507,465.73	176,658,307.73	-58,150,842.00	-32.92	(10)

注：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详见（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 555.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49.11 万元，下降 38.59%，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1,243.3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54.06万元,主要系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145.6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45.62万元,增长100%,系公司持有汉口银行股权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5)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与信用减值损失合计-3,603.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559.14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3,000.00万元所致;

(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损益-12.3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81万元,系报告期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541.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63.82万元,增长594.0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确认丁辉违约金480.00万元所致;

(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141.9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3.72万元,增长271.3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罚款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9)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11,431.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595.74万元,增长67.23%,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优惠税率,调整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10)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11,850.7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815.08万元,下降32.92%,主要系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程建设板块	3,554,626,190.18	3,180,962,559.46	10.51	26.01	24.73	0.92
科技园区板块	473,892,305.89	253,673,738.73	46.47	-30.98	-34.92	3.24
环保科技板块	404,987,630.04	271,200,300.92	33.03	73.14	84.58	-4.15

说明:

(1) 科技园区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30.98%,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34.92%,主要系报告期内科技园交房面积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 环保科技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73.14%,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84.58%,主要系存量大气治理项目完成脱硫电量增加以及新增风陵渡、太仓港TOT项目所致。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减(%)
湖北地区	3,757,214,178.11	17.82
湖南地区	106,824,571.68	-19.00
安徽地区	199,146,289.10	15.45
浙江地区	107,197,972.42	63.02
广东地区	1,430,960.50	-77.52
四川地区	4,624,403.67	-61.52

陕西地区	17,462,885.36	-64.31
河北地区	7,074,757.26	-8.43
新疆地区	46,624,893.70	41.35
甘肃地区	112,510,200.88	51.25
山西地区	9,219,974.04	100.00
江苏地区	64,175,039.39	100.00

说明：

(1) 浙江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3.02%，主要系报告期内科技园区板块杭州东湖高新交房面积增加，确认收入增加所致；

(2) 广东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77.52%，主要系报告期内工程建设板块承接的环莞快速路（二期）交通设施工程项目完工，确认收入减少所致；

(3) 四川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61.52%，主要系报告期内工程建设板块承接的金旌快速通道建设工程 II 标段确认合同收入减少所致；

(4) 陕西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64.31%，主要系报告期内工程建设板块承接的柞水高速公路 LJ-1 合同段项目确认收入减少所致；

(5) 新疆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1.35%，主要系报告期内环保科技板块昌吉 BOT 项目、准东国信 TOT 项目脱硫电量增加，确认收入增加所致；

(6) 甘肃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1.25%，主要系报告期内工程建设板块承接的 S38 线王夏高速公路 WXSG-7 标项目确认合同收入所致；

(7) 山西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环保科技板块新增风陵渡 TOT 项目所致；

(8) 江苏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环保科技板块新增太仓港 TOT 项目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065,643,059.66	12.43	2,394,492,204.34	10.13	28.03	
应收票据	22,386,068.18	0.09	8,675,108.12	0.04	158.05	(1)
应收账款	3,726,267,725.79	15.11	3,925,137,063.08	16.60	-5.07	
预付账款	110,385,412.94	0.45	93,668,529.26	0.40	17.85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880,038,465.01	3.57	526,874,177.07	2.23	67.03	(2)
存货	8,423,971,473.60	34.15	9,333,224,382.56	39.47	-9.74	
持有待售资产	380,051,224.58	1.54			100.00	(3)
其他流动资产	227,469,975.60	0.92	152,153,412.06	0.64	49.50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4,253,077.00	5.98	-100.00	(5)
长期应收款	768,249,094.29	3.11	755,864,578.45	3.20	1.64	
长期股权投资	1,142,937,714.39	4.63	1,443,353,412.18	6.10	-20.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13,410,640.14	6.14			100.00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724,807.00	0.22			100.00	(7)
投资性房地产	859,802,677.03	3.49	850,177,459.88	3.60	1.13	
固定资产	854,765,268.57	3.47	877,115,710.66	3.71	-2.55	
在建工程	776,697,926.20	3.15	536,395,211.03	2.27	44.80	(8)
无形资产	1,650,058,872.50	6.69	1,085,753,091.90	4.59	51.97	(9)
商誉	59,559,148.75	0.24	59,559,148.75	0.25		
长期待摊费用	4,903,327.52	0.02	5,027,569.70	0.02	-2.47	
递延	137,961,886.55	0.56	173,519,633.99	0.73	-20.49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00,000.00	0.04	8,900,000.00	0.04	5.62	
短期借款	1,806,006,600.00	7.32	1,856,106,600.00	7.85	-2.70	
应付票据	50,600,000.00	0.21			100.00	(10)
应付账款	4,645,950,061.49	18.83	5,780,217,750.93	24.45	-19.62	
预收账款	1,111,279,814.81	4.51	1,238,479,328.96	5.24	-10.27	
应付职工薪酬	9,701,220.60	0.04	32,871,622.09	0.14	-70.49	(11)
应交税费	389,898,768.75	1.58	473,781,816.53	2.00	-17.70	
其他应付款	750,298,004.35	3.04	724,708,255.72	3.07	3.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8,386,912.89	10.37	2,512,856,813.57	10.63	1.81	
其他流动负债	315,200,000.00	1.28	315,200,000.00	1.33		
长期借款	5,772,858,732.09	23.41	5,346,754,924.31	22.61	7.97	
应付债券	1,732,325,234.49	7.02			100.00	(12)
长期应付款	179,339,847.91	0.73	182,087,436.90	0.77	-1.51	
预计负债	34,058,245.15	0.14			100.00	(13)
递延收益	8,924,933.01	0.04	4,779,661.11	0.02	86.73	(14)
递延	73,563,370.33	0.30	64,564,480.42	0.27	13.94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0.04	-100.00	(15)

其他说明:

(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2,238.61 万元,较期初增加 1,371.10 万元,增长 158.0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收到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88,003.85 万元,较期初增加 35,316.43 万元,增长 67.0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往来款增加所致;

(3) 持有待售资产期末余额 38,005.12 万元,较期初增加 38,005.12 万元,增长 100%,系将嘉兴资卓基金对北京建工金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投资重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2,747.00 万元,较期初增加 7,531.66 万元,增长 49.5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预缴税款及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 141,425.31 万元,下降 100.00%,系公司于报告期初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金融资产类别所致;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余额 151,341.06 万元,较期初增长 100.00%,系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在报告期初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致;

(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5,372.48 万元,较期初增长 100.00%,系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在报告期初将持有汉口银行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所致;

(8)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77,669.79 万元,较期初增加 24,030.27 万元,增长 44.80%,主要系枝江市交通基础设施灾后重建(改造升级工程)PPP 项目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9)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165,005.89 万元,较期初增加 56,430.58 万元,增长 51.9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新增风陵渡和太仓港 TOT 项目特许经营权所致;

(10)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5,060.00 万元,较期初增加 5,060.00 万元,增长 100%,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开具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11)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970.12 万元,较期初减少 2,317.04 万元,下降 70.49%,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支付上年度计提工资、绩效奖金及企业年金所致;

(12) 应付债券期末余额 173,232.52 万元,较期初增加 173,232.52 万元,增长 100%,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0 亿元及公司发行中期票据 7.50 亿元所致;

(13)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 3,405.82 万元,较期初增加 3,405.82 万元,增长 100%,系长沙和庭对国中九华阶段性担保计提预计负债所致;

(14)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 892.49 万元，较期初增加 414.53 万元，增长 86.7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及湖北路桥结转售后租回形成的递延收益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1,000.00 万元，系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偿还国通信托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保证金 7,836.95 万元；用于融资办理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46,588.39 万元；用于融资办理抵押的存货（开发成本）账面价值 43,236.95 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92.27 万元、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75,055.87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42.67 万元，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24,225.98 万元。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9、所有权或使用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金额（万元）	19,925.76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金额（万元）	22,538.89
较上年同期变动数（万元）	-2,613.13

注：对外股权投资金额统计口径包含对外支付的股权收购款及向参股公司支付的投资款，不含向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支付的资本金。

①报告期内对新增参股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单位	被投资公司	经营业务范围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核算方法	投资金额（万元）	增加方式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华工明德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	58.33	权益法	8,750.00	设立

②报告期内对参股公司增加投资情况如下：

出资单位	被投资公司	经营业务范围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核算方法	投资金额（万元）	增资方式
------	-------	--------	---------------	------	----------	------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武穴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收费运营、经营开发；公路、桥梁沿线许可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机电维修，汽车配件销售及公路工程服务。	24.5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353.60	现金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交投荆门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收费运营、经营开发；公路、桥梁沿线许可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机电维修，汽车配件销售及公路工程相关服务业务。	24.5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822.15	现金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4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二、三期环保设备出让、运营、回购”TOT项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与太仓港协鑫签署《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二、三期环保设备出让、运营、回购项目合同》，暂定交易价格约为32,777万元。详见2019年4月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9-020号。

截至报告期末，光谷环保已支付收购款26,686.99万元。报告期内，光谷环保太仓港TOT项目实现收入6,417.50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457.36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7年3月31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财会〔2017〕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的通知》（财会〔2017〕9号），以及2017年5月2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7〕14号）

的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四项企业会计准则（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公司将持有的汉口银行股份由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对其他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由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列报。

报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72.4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45.62 万元。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权益比例 (%)	行业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本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利润	本期净利润
湖北省路桥集团(合并报表)	100	工程施工	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00	1,550,515.43	300,317.64	365,174.02	13,069.37	6,379.61
光谷环保科技(合并报表)	100	环境治理	烟气脱硫服务、污水处理服务	15,000.00	288,030.45	48,575.46	38,284.78	6,696.53	5,586.71
东湖高新科技园发展(合并报表)	100	科技园区开发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20,000.00	22,798.87	22,753.89	0.00	77.76	78.49
长沙东湖高新(合并报表)	100	科技园区开发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5,000.00	35,285.50	20,963.74	9,419.83	2,788.11	2,089.91
鄂州东湖高新	100	科技园区开发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15,000.00	50,204.60	14,318.17	4,368.14	215.58	287.59
杭州东湖高新(合并报表)	100	科技园区开发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17,000.00	33,675.72	20,028.43	7,974.39	3,488.10	2,063.92
合肥东	100	科技	科技园	17,000	30,351.	19,995	6,367.6	2,279.82	1,899.3

公司名称	权益比例 (%)	行业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本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利润	本期净利润
湖高新		园区开发	区厂房、办公楼	.00	73	.25	9		3
嘉兴资卓股权投资资金	100	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	240,000.00	38,743.25	-102.97	1.12	-1,962.60	-1,962.60
光谷加速器(合并报表)(注1)	55	科技园区开发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20,000.00	45,393.24	21,091.80	545.91	749.89	555.01
葛店东湖高新	51	科技园区开发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10,000.00	20,456.67	11,605.24	1,887.48	355.63	121.00
武汉联投佩尔	49	科技园区开发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15,000.00	51,563.77	14,742.87	4,076.35	-2,229.98	-2,495.81
钟祥东海水务	100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服务	2,000.00	4,633.68	625.87	569.78	-60.59	-64.65
乌鲁木齐光谷污水处理	90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服务	7,719.30	20,785.02	7,709.88	0.00	-3.16	-3.16
湖北科亮生物工程(合并报表)	73.75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服务	8,000.00	41,650.78	2,350.69	4,187.57	477.89	565.08
保定尧润水务(合并报表)	80	自来水供应	自来水供应	10,000.00	16,971.73	8,902.61	707.48	168.73	126.16
房县光谷环保	90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	8,377.00	25,686.86	4,665.43	0.00	26.05	19.64
武汉园博园置业	40	房地产开发	商品房	130,000.00	353,463.77	118,572.86	0.00	-1,767.78	-1,765.49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合并报表)(注2)	25	产业园建设	产业园开发及管理服务	47,500.00	190,347.78	51,684.73	15,045.19	4,110.24	2,601.79

注 1：光谷加速器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其中国开发展基金 3,000.00 万元；

注 2：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注册资本 47,500.00 万元，其中国开发展基金 5,950 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年8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出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与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东湖光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更名为：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授权期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29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产业投资基金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延长对该事项的授权期限。

2016年6月，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与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2017年4月14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签署〈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由于2016年结构化配资市场利率下行较多，资卓投资基金结构化配资成本相对较高，出于对公司发展和投资收益的整体考虑，公司决定停止其经营管理活动。

2017年6月9日，公司与相关各方友好协商，与各方正式签订《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除与已投资项目投后管理、项目退出及基金解散清算等有关的活动外，资卓投资基金将停止一切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详见2015年8月31日、2016年2月2日、2016年8月30日、2017年4月18日、2017年6月2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5-063、临2015-065、临2016-012、临2016-086、临2017-020、临2017-025、临2017-053。

报告期内，鉴于该基金与参股公司北京建工金源实际控制人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将该基金持有北京建工金源股权分类至持有待售资产列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4,500.00万元。

2、武汉东湖绿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年3月24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出资设立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设立武汉东湖绿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年6月，公司在授权范围内正式签署了《武汉东湖绿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详见2017年3月28日、7月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7-012、临2017-014、临2017-059。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3、国通信托·光谷环保科技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7年9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在授权范围内与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通信托”）、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平安银行”）签订《国通信托·光谷环保科技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信托计划总规模不超过100,000.00万元，其中优先级、劣后级规模分别不超过80,000.00万元、20,000.00万元，具体

以信托计划实际募集金额为准。本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各期募集的优先和劣后级资金比例始终不高于 4:1，平安银行与光谷环保分别作为优先级与劣后级委托人。

光谷环保与国通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以上述信托计划募集资金全部向光谷环保发放贷款。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将该信托计划作为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光谷环保向该信托计划归还贷款 1,250.00 万元，该信托计划终止。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风险：公司从事路桥工程施工建设是典型的投资驱动行业，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和对未来经济发展的预期、现有交通设施的使用状况和对未来扩张需求的预期、各地区经济发展的政策和规划以及各级政府的财政能力等因素，都会对交通基建的投资产生影响。公司所从事的路桥工程施工和养护施工业务主要依赖于湖北省内及全国其他地区交通基础设施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对公司业务的发展有较大影响。

(2) 行业竞争风险：公司所属的各个业务板块均处于完全市场竞争状态，行业竞争激烈，特别是建筑行业，已从过去的高速增长转变为现在的中高速增长，国内路桥工程施工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除了央企、地方国企以外，民营企业为代表的公路工程施工企业不断增加。随着中国城镇化进程的提速和产业发展升级诉求的加剧，产业园区开发建设运营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与支持，也逐渐成为传统房地产企业、制造业企业、金融资本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战略转型和投资的重要方向，如果公司无法有效提升自身竞争实力，快速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和瞬息万变的市场环境，以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竞争地位，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市场份额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

(3) 应收账款风险：由于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一般项目工程工期都比较长，工程的完工、验收、审计决算有一定滞后期，因此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慢，公司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公司将继续通过加强项目风险评估、合同管理、业主信用管理等方式来控制该风险。

(4) 成本控制风险：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原材料、机械费和人工费等构成。钢材、水泥、沙石料及沥青等的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近年来受我国劳动力市场供需现状以及国家推出的多项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政策的影响，人工成本一直处于上涨的趋势，上述成本的潜在变化可能导致项目利润波动的风险。

(5) 财务风险：公司所从事的公路桥梁工程施工业务通常合同金额较大，以投资带动施工的业务模式对周转资金需求大，环保 BOT/TOT 项目也是资金密集型，因此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能力在一定程度上依赖公司的资金支持。投资规模扩张加速，资金需求增加，若客户不能及时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结款，或金融政策发生变化，则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

(6) 环保风险：公司运营的市政污水处理厂，由于进水混入工业废水，导致进水超出设计标准，破坏生化系统，降低系统处理能力，易造成出水超标，鉴于国家环保部门公开表态进水超标不能免除出水超标责任，市政污水处理厂存在环保考核风险。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4 月 3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具体承诺如下：本人/本单位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本单位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盈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所约定的解限售条件满足后解除锁定，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发行结束后，本人/本单位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	自新增股份登记在本人/本单位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	是	是

			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如出现因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盈利预测及补偿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具体承诺如下： 泰欣环境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将分别不低于 3,000.00 万元、7,000.00 万元和 8,000.00 万元，其中各个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及税收减免或返还分别不超过 200 万元、300 万元和 500 万元。	自 2018 年年报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年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是	是	
其他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具体承诺如下：1、本人/本企业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或业绩承诺补偿义务解除之前不会将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且尚未解锁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对外质押。如违反该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主动及时终止或解除与其他方签署的违反本承诺的任何协议、安排或其他法律文件，并及时妥善赔偿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所有损失。 2、如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内质押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已解锁的上市公司股份，本人/本企业将在充分考虑保障本次交易业绩补偿及减值补偿的可实现前提下方可实施，保证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优先用于业绩补偿，不通过股权质押逃避补偿义务。 同时，本公司/本企业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在质押协议中将本人/本企业履行完毕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及减值补偿义务作为质押权人行使质权的前提条件； （2）本人/本企业将书面明确告知质押权人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负有业绩承诺和减值测试补偿义务以及该等补偿义务的具体约定，并书面告知质押权人需在质押协议中明确约定本人/本企业持有的该等上市公司股份将优先用于履行上述补偿义务，质押权人行使质权时将受到上述补偿义务的约束； （3）在质押协议中约定如本人/本企业需向上市公司履行补偿义务，质押权人将无条件解除对应数量的已质押上市公司股份以便本人/本企业履行补偿义务，保障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及减值补偿义务履行不受相应股份质押的影响； （4）如无法在质押协议中明确上述事项，本人/本企业承诺在本人/本企业履行完毕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及减值补偿义务前不质押本次交易所获得的已解锁的上市公司股份。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任何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自 2018 年年报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年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具体承诺如下：1、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目前不存在从事与东湖高新、泰欣环境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2、在本人/本单位作为东湖高新的股东期间：（1）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任何与东湖高新、泰欣环境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现有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2）如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遇到东湖高新、泰欣环境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现有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商业机会或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东湖高新、泰欣环境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东湖高新、泰欣环境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东湖高新、泰欣环境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作为东湖高新的股东期间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具体承诺如下：1、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之间将尽力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将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的合法权益。2、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在任何情况下，不会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人/本单位将确保自身及控制的主体不会进行有损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将连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承诺：对上述事项的说明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作为东湖高新的股东期间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联投集团	认购东湖高新2016年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即32,608,696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即2017年12月6日）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12月6日至2020年12月5日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作出以下承诺：1、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如承诺人及其关联方获得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人应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应促成将该等商业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机会让与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承诺人承诺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项下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解决关联交易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作出以下承诺：1、在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期间，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与东湖高新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之间将尽量避免、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人不会利用自身作为东湖高新股东之地位谋求与东湖高新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之地位谋求与东湖高新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得损害东湖高新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东湖高新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章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湖高新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非法占用东湖高新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资金、资产，在任何情况下，不会要求东湖高新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向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的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在审议涉及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承诺人将确保自身及其控制的主体不会进行有损东湖高新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利益的关联交易。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连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东湖高新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其他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	为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联投集团郑重承诺：1、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1）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等）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3）上市公司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4）承诺人仅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按照法律法规或者上市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权限干预上市公司的人事任免。2、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1）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p>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2）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3）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3、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p> <p>（2）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承诺人不会超越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权限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3）上市公司独立开具银行账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用银行账户。（4）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独立纳税。4、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1）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完全分开；上市公司不会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办公机构混同或经营场所混用的情形。（2）上市公司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权限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5、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1）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2）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3）承诺人不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资产。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并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承诺人自身并将促使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善意、严格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承诺人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及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其他	联投集团	<p>联投集团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严格履行股东义务，不会利用控股股东身份要求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给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活动；（4）为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p>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业承兑汇票；（5）代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偿还债务；（6）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2、联投集团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并将督促联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同样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给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损失，联投集团将赔偿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全部损失。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	--	--	--	--	--	--

(四)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6 年 2 月，国中医药湖南九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国中九华”）因购买公司孙公司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长沙和庭”）开发的 30 套商品房（以下称“房屋”），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信支行（以下称“银行”）借款 3,000 万元，长沙和庭对业主国中九华向银行办理按揭业务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2016 年 12 月，因国中九华未归还贷款本息，银行起诉国中九华、长沙和庭、国中九华关联公司及保证人江苏国中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称“江苏国中医药”），要求解除借	相关信息详见 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临 2019-058）

款合同、归还贷款本息并主张对房屋有优先受偿权。

2019 年 1 月 24 日，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解除借款合同，要求国中九华归还贷款本金 26,324,148.25 元、利息 2,612,895.83 元、罚息 1,395,004 元及自 2018 年 10 月 17 日至判决确定给付之日止的利息，长沙和庭及江苏国中医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银行不享有优先受偿权。2019 年 2 月，长沙银行、长沙和庭均上诉。2019 年 6 月 21 日，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此外，2017 年 1 月 12 日，长沙和庭已起诉国中九华请求解除商品房买卖（即“商品房买卖合同系列纠纷案”）。该案前期一审、二审法院均判决支持长沙和庭与国中九华解除商品房买卖合同，现再审法院已开庭审理案件，尚未收到再审判决。

截至公告日，银行诉国中九华、江苏国中医药、长沙和庭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判决已生效，银行暂未申请对长沙和庭的强制执行。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

2019年4月4日、2019年4月29日，东湖高新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批准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2019年年度采购原材料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54,096.75万元，占同类业务的比不超过12.74%（详见2019年4月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19年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7）。

报告期内已完成合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交 易定价 方式及 决策程 序	2019年1-6月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湖北联发物 资贸易有限 责任公司	采购 建材	市场定 价	40,669,464.23	2.07	34,505,343.31	2.14
湖北通世达 交通开发有 限公司	采购 建材	市场定 价	112,532,739.18	5.73	39,839,527.51	2.47
鄂州通世达 沥青有限公 司	采购 建材	市场定 价	17,082,721.37	1.00	13,036,209.64	1.0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合同及与关联方签署三方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5年12月29日，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联投集团分别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湖文创、公司控股子公司加速器签署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约定：①国开基金拟以人民币2,000万元对东湖文创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12年，投资收益率为1.2%/年；②国开基金拟以人民币3,000万元对加速器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15年，投资收益率为1.2%/年。董事会同意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联投集团拟分别与东湖文创、加速器签署《三方协议》约定：在联投集团根据《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向国开基金受让东湖文创、加速器股权后，以联投集团实际支付金额，将上述股权转让给公司。联投集团需按照《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中规定的时间、比例和价格受让国开基金持有的东湖文创和加速器的股权，并在规定的受让交割日之前及时足额支付股权受让价款。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东湖文创的增资款2,000万元和对加速器的增资款3,000万元已出资到位。2016年12月30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联投集团分别与东湖文创、加速器签署了《三方协议》。</p> <p>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国开基金、公司、联投集团分别与东湖文创/加速器签署《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变更协议》，就各对应的投资收益部分由公司、联投集团、东湖文创/加速器相互承担连带责任。《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变更协议》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期限内未能正式签署。</p>	<p>相关信息详见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2018年1月25日、2018年2月1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临2015-087、临2016-110、2018-007、2018-015）</p>
<p>2018年11月30日、2018年12月1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95%股权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215,541,400.00元转让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州高新”）95%股权，同时公司对鄂州高新债权合计61,322,071.10元（最终债权金额以支付当日确定的债权余额为准）以及公司为鄂州高新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82,570,000.00元贷款担保（最终金额根据梧桐湖公司签订担保协议当日银行确定的贷款余额为准）一并转让。</p> <p>公司委托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转让鄂州高新95%股权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2018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了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主体湖北省联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投控股”）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18-002），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p>	<p>相关信息详见2018年12月4日、2018年12月19日、2018年12月2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临2018-089、临2018-090、临2018-094、临2018-100、临2018-102）</p>

<p>联投控股完成备案, 备案结果与评估结论一致。</p> <p>上述转让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95% 股权事项, 在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内未能正式签署相关协议。</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 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具体承诺如下: 泰欣环境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将分别不低于 3,000 万元、7,000 万元和 8,000 万元, 其中各个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及税收减免或返还分别不超过 200 万元、300 万元和 500 万元。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审计(2019)011174 号), 泰欣环境 2018 年净利润 4,014.74 万元, 2018 年度符合业绩承诺定义的税后净利润 3,733.86 万元, 实现承诺净利润的 124.46%, 2018 年业绩承诺已实现, 其他承诺正在履行中。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18 年 6 月 5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东湖高新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徐文辉、关联方湖北多福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多福商贸”)、邵永丽、上海久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久泰投资”)、吉晓翔、陈宇持有的上海泰欣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欣环境”)100%的股权, 并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的配套资金,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本次交易前公司总股本的 20%, 且不超过本次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标的资产交易金额的 100%。</p> <p>2018 年 6 月 15 日, 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68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根据《问询函》的相关</p>	<p>相关信息详见 2018 年 6 月 6 日、2018 年 6 月 16 日、2018 年 6 月 29 日、2018 年 9 月 12 日、2018 年 10 月 9 日、2018 年 11 月 9 日、2018 年 12 月 4 日、2018 年 12 月 19 日、2018 年 12 月 20 日、2018 年 12 月 29 日、2019 年 1 月 12 日、2019 年 1 月 14 日、2019 年 2 月 23 日、2019 年 4 月 9 日、2019</p>

要求，公司对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

2018年11月30日、2018年12月1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东湖高新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徐文辉、邵永丽、久泰投资、吉晓翔、陈宇持有的泰欣环境70%的股权，公司关联方多福商贸所持有的标的公司30%的股权不再纳入本次收购范围，多福商贸不再作为本次交易对方，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22,000万元。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拟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0%，且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对应的交易价格的100%。

公司委托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泰欣环境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2018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了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北省政府国资委”）授权主体湖北省联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投控股”）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18-001），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联投控股完成备案，备案结果与评估结论一致。

2018年12月19日，公司收到联投控股转发的《省政府国资委关于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批复》（鄂国资产权【2018】135号），湖北省政府国资委原则同意东湖高新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

2019年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182230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公司会同独立财务顾问及其他中介结构对《反馈意见》涉及的有关事项进行充分讨论研究，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落实。2019年4月4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因财务数据的时效性，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和审阅报告基准日由2018年6月30日调整为2018年12月31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年4月17日、2019年4月18日、2019年4月20日、2019年4月24日、2019年4月25日、2019年5月1日、2019年5月14日、2019年6月1日、2019年6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交所网站。

（公告编号：
临 2018-057、临
2018-059、临
2018-060、临
2018-061、临
2018-062、临
2018-063、临
2018-077、临
2018-078、临
2018-081、临
2018-086、临
2018-089、临
2018-090、临
2018-091、临
2018-093、临
2018-096、临
2018-097、临
2018-099、临
2018-101、
2018-102、
临 2018-107、临
2019-002、临
2019-009、临
2019-012、临
2019-013、临
2019-023、临
2019-024、临
2019-028、临
2019-029、临
2019-031、临
2019-033、临
2019-034、临
2019-041、临

<p>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本次交易的其他相关最新事项，对原重组报告书进行修订、补充和完善，修订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针对《反馈意见》涉及的有关事项和提出的问题，公司进行了书面回复。</p> <p>2019年4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p> <p>2019年4月24日，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召开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公司本次重组事项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重组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及相关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意见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及核查，就有关情况做出书面回复，并对《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进行了补充和更新。</p> <p>2019年5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徐文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25号），中国证监会核准了本次交易，核准公司向徐文辉发行15,659,030股股份、向邵永丽发行6,711,906股股份、向久泰投资发行5,569,51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2,000万元。</p> <p>鉴于本次交易已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复，且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19年6月14日实施完毕，公司对《重组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进行了相应补充和更新，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发行价格由8.49元/股调整为8.465元/股，股份发行数量由27,940,452股调整为28,022,968股，其中向徐文辉发行15,705,276股股份、向邵永丽发行6,731,728股股份、向久泰投资发行5,585,964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p> <p>截至公告日，泰欣环境7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备案登记已完成。</p>	<p>2019-042 、 临 2019-045 、 临 2019-046 、 临 2019-049 、 临 2019-055 、 临 2019-056)</p>
--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19年1月，经公司经营层批准同意公司向关联方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件新城公司”）提供人民币6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借款期限共3个月，自2019年1月25日起，至2019年4月24日止。借款利息按照年利率8%计算，利息计算截至软件新城公司借款本金到达公司账户之日为止。</p> <p>报告期内，该笔借款软件新城公司已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p>	<p>相关信息详见2019年2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告编号：2019-010）</p>
<p>2019年2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关联方软件新城公司提供人民币1,4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借款期限共3个月，自2019年2月26日起，至2019年5月25日止。借款利息按照年利率8%计算，利息计算截至软件新城公司借款本金到达公司账户之日为止。</p> <p>报告期内，该笔借款软件新城公司已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p>	
<p>2019年5月，经公司经营层批准同意公司向武汉光谷生物医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2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日起不超过12个月。</p>	<p>相关信息详见2019年8月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告编号：2019-060）</p>
<p>2019年6月，经公司经营层批准同意向软件新城公司提供人民币8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借款期限共6个月，自2019年6月19日起，至2019年12月19日止。借款利息按照年利率8%计算，利息计算截至软件新城公司借款本金到达公司账户之日为止。</p>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新疆五彩湾北一电厂2×660MW热电厂脱硫系统BOT项目EPC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旭日环保签订《新疆五彩湾北一电厂2×660MW热电厂脱硫系统BOT项目EPC合同》，合同总金额不超过12,000万元。

光谷环保在授权范围内与关联方旭日环保正式签署了《五彩湾北一2×660MW机组脱硫系统EPC总承包项目合同》，合同总金额11,992.86万元，暂估增量合同款项1,000万元。

报告期内，受国家政策影响，工程实际进展不符合合同约定，工程完工进度98%，脱硫工程与电厂主体建设进度基本一致。累计已支付合同金额11,840.1758万元，实

际付款进度与合同约定不符。（支付至合同总金额91.13%款项。因工程延期供应商设备到货较久，设备款付款比例超出合同约定）

相关信息详见2016年2月6日、2016年2月23日和2016年4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临2016-017、临2016-019、2016-026、临2016-048）。

2、2018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出租产业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湖北省楚天云大数据孵化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云孵化”）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将公司持有的武汉软件新城1.1期A1、A4号楼部分办公区出租给楚天云孵化，出租面积合计14,154.60平方米，租期5年，租赁金额为38,475,823.50元。

2018年5月24日，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与楚天云孵化正式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报告期内合同正常履行。

相关信息详见2018年4月28日、5月2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临2018-041、临2018-054）。

3、关联方长期提供劳务类合同执行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9年1-6月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湖北联投鄂咸投资有限公司	鄂州至咸宁高速公路	市场定价	475,156,764.43	14.85	351,821,469.62	13.67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咸宁市梓山湖（贺胜）新城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施工总承包	市场定价	54,873,950.71	1.71	29,115,049.18	1.13
湖北鄂州梁子湖生态文明建设有限公司	梁子湖环湖通村（防汛）道路工程	市场定价	52,334,047.98	1.64	56,188,674.15	2.18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	梧桐湖市政基础设施项	市场定价	50,195,625.03	1.57	72,091,595.36	2.8

公司	目施工总承包					
联投置业（京山）有限公司	联投国际城（京山）项目四期施工总承包	市场定价	47,900,112.07	1.50		
湖北府前地产有限公司	梧桐湖新区创意城商业综合体（一期）二标段、梧桐湖新区创意城商业综合体（二期）施工二标段、梧桐湖新区创意城商业综合体	市场定价	45,607,023.37	1.43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华中农高区太湖新城基础设施项目	市场定价	43,922,332.97	1.37	109,370,066.88	4.25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东北段武汉至英山高速公路谏家矶至周铺段养护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43,554,550.00	1.36	8,614,635.92	0.33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花山生态新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市场定价	31,636,180.21	0.99	37,158,342.94	1.46

	工总承包					
蕲春赤龙湖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蕲春赤龙湖 PPP 房建项目	市场定价	30,964,317.84	0.97	30,712,530.71	1.19
联投置业（黄冈）有限公司	联投国际城（黄冈）1.2 期施工总承包工程	市场定价	20,579,377.25	0.64		
武汉和左高速公路管理处	武汉市和平至左岭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项目	市场定价	12,644,496.12	0.40	1,124,242.72	0.04
湖北联阳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崇阳县雩水天城市政工程	市场定价	8,480,853.20	0.27		
湖北联投蕲春投资有限公司	蕲春赤龙湖项目	市场定价	8,037,099.71	0.25	110,319,000.00	4.29
湖北桥孝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桥孝高速附属区房建	市场定价	4,854,368.93	0.15	13,155,339.81	0.04
湖北汉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至英山高速公路谏家矶至周铺段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项目	市场定价	4,640,705.83	0.15	3,104,169.90	0.12
宜昌锦澜置业有限公司	零星工程	市场定价	4,304,750.16	0.13		
湖北赤龙湖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李		市场定价	4,128,440.37	0.13	92,192,399.6	3.58

康置业有限公司	时珍文化旅游区一期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设施房建分部				7	
湖北联投小池滨江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小池滨江新城基础设施项目	市场定价	2,850,889.60	0.09	8,944,700.00	0.35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沌口至水洪口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项目	市场定价	1,048,304.85	0.03	6,252,196.12	0.24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北省黄冈至鄂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项目	市场定价	420,679.61	0.01	2,083,066.02	0.08
武汉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青菱至郑店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项目	市场定价	339,121.36	0.01	1,098,088.35	0.04
湖北联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联投水乡小镇一期第三方维修工程	市场定价	254,839.06	0.01	7,313,531.35	0.28
湖北联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零星工程	市场定价	18,181.82			
湖北联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天夏光谷芯酒家改造工	市场定价	134.61			

	程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恩施市龙马风情小镇市政工程湖北路桥集团	市场定价			3,378,279.83	0.13
武汉长江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天夏驿山高尔夫球场防洪排水整治专题项目	市场定价			1,168,080.09	0.05
湖北联投达令港影视娱乐有限公司	天夏荆州联投国际城汽车影院装饰工程	市场定价			30,991.27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7,469.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446,354.2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446,354.2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05.5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442,854.2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3,50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446,354.2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及下属科技园项目公司对科技园项目业主向金融机构办理按揭业务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间为按揭放款至相关他项权证交付银行保管之日。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科技园项目公司为业主按揭贷款提供担保发生额为1,212.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22,509.68万元。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及相关被环保部门纳入重点排污企业的共9家,分别为武汉阳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湖北大悟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房县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岱山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钟管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肇庆科亮环保有限公司莲花项目、广东肇庆科亮环保有限公司永安项目、钟祥东海水务有限公司、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上述重点排污企业均为污水处理厂,同时也是污

染物消减企业。

其中“武汉阳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湖北大悟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房县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岱山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钟管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肇庆科亮环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科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钟祥东海水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相应的企业环境信息如下：

项目	武汉阳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湖北大悟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房县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岱山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钟管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科亮环保有限公司莲花项目	广东肇庆科亮环保有限公司永安项目	钟祥东海水务有限公司	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	
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及特性污染物的名称	化学需氧量、氨氮								
	排放方式	连续性排放								
	排放口数量	1个								
	分布情况	集中								
	排放浓度 (mg/L)	COD:21.84 氨氮:1.98	COD:37.73 氨氮:4.50	COD:19.84 氨氮:1.69	COD:30.41 氨氮:0.89	COD:25.79 氨氮:0.17	COD:14.41 氨氮:0.079	COD:20.99 氨氮:0.16	COD:14.62 氨氮:0.57	COD:39.65 氨氮:0.74
	排放总量(吨)	COD:178.71 氨氮:15.98	COD:111.07 氨氮:13.49	COD:94.31 氨氮:8.29	COD:52.04 氨氮:1.496	COD:34.026 氨氮:0.1776	COD:4.62 氨氮:0.018	COD:3.98 氨氮:0.042	COD:125.91 氨氮:5.05	COD:338.3 氨氮:6.36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级A标	一级B标	一级A标	一级A标	一级A标	一级B标	一级B标	一级A标	一级B标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武汉阳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湖北大悟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房县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岱山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钟管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科亮环保有限公司莲花项目	广东肇庆科亮环保有限公司永安项目	钟祥东海水务有限公司	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
防治污染设施	已建	已建	已建	已建	已建	已建	已建	已建	已建
项目运行	2019年1-6月处理水量823.85万吨；处	2019年1-6月处理水量296.2万吨处理	2019年1-6月份处理水量484.99	2019年1-6月份处理水量171.17	2019年1-6月处理水量129.78万吨；处	2019年1-6月处理水量30.69万吨；处理	2019年1-6月处理水量21.44万吨；处理	2019年1-6月处理水量861.67万吨；采	2019年1-6月处理水量853.3万吨；采用

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行情况	理工艺为水解酸化+倒置 A2/O+混凝沉淀+过滤+消毒。	工艺为 K1C 接触生物氧化工艺。	万吨；处理工艺为 A2/O+混凝沉淀+过滤+消毒。	万吨，处理工艺为 A2/O+混凝沉淀+过滤+消毒。	理工艺为 A2/O+活性炭深度处理工艺。	工艺为生物接触氧化工艺	工艺为生物接触氧化工艺	用的是改良型氧化沟工艺。	的是改良型 A2O 工艺。
	改扩建项目建设情况	无改扩建	一级 A 提标项目由大悟县建设局建设	无改扩建	无改扩建	无改扩建	无改扩建	无改扩建	扩建 2.5 万吨/日的项目已由钟祥市城投实施	无改扩建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各重点排污企业均有合规的环评许可，通过安检部门评审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及企业的自行检测方案。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进水水质超标的解决方案、突发实际应急预案、硫化氢中毒事故应急预案、突发性厂区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突发性火灾、爆炸事故应急预案、突发性停电应急预案、重大机电设备故障应急预案、触电应急预案、溺水应急预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采样与储存、检测指标和频率、人工检测方法、在线监测方法、检测数据记录与分析、水质检测的核实和抽查。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广东肇庆科亮环保有限公司永安项目在季度监督性检测时检测出总氮超标 0.13 倍，肇庆市生态环境局对广东肇庆科亮环保有限公司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 25 万元。鉴于双方对取样程序合法性存在争议，该事项目前已进入诉讼程序中。鉴于该项目为乡镇污水厂，体量较小，该行政处罚将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造成重大影响。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一直倡导共建绿色家园、共迎蓝天碧水。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加强管理及环保制度建设，下属各企业都设有环保管理岗位人员；另一方面建立环保风险应急机制，对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高效地进行应急处置。同时公司还积极组织学习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并按照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917,565	17.76				-96,308,869	-96,308,869	32,608,696	4.4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28,917,565	17.76				-96,308,869	-96,308,869	32,608,696	4.49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6,861,956	82.24				+96,308,869	+96,308,869	693,170,825	95.51
1、人民币普通股	596,861,956	82.24				+96,308,869	+96,308,869	693,170,825	95.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									

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25,779,521	100						725,779,521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公司 2012 年向联投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北路桥 100%股权的限售股上市，有关情况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40 号）核准，公司向联投集团发行 96,308,869 股股份购买湖北路桥 100%股权。

2012 年 10 月 16 日，湖北路桥取得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29178 的营业执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相关资产过户完毕；2012 年 10 月 23 日，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2）第 071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10 月 31 日，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湖北路桥过渡期损益状况出具众环审字（2012）1318 号《审计报告》。

上述股份已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联投集团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合计共 96,308,869 股，联投集团承诺“本次以标的资产认购的东湖高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联投集团新增的限售股 96,308,869 股，自 2012 年 11 月 15 日起限售 36 个月。

2019 年 4 月 10 日，公司为联投集团所持有的限售股 96,308,869 股申请办理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 年 4 月 15 日。

详见 2012 年 11 月 20 日、2019 年 4 月 1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2-63）、《2012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5）。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售股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8,917,565	96,308,869	0	32,608,696	2012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限售股，承诺期满解除限售。	2019年4月15日
合计	128,917,565	96,308,869	0	32,608,696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135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68,650,053	23.24	32,608,696	无	0	国有法人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33,640,685	4.64		无	0	国有法人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金石灏沔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3,478,260	3.23		无	0	其他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风天成天智6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3,473,209	1.8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西藏山南硅谷天堂昌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昌私募基金	0	11,739,130	1.62		无	0	其他
广州立创五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739,130	1.62		无	0	其他
鹏华基金—邮储银行—建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0	4,347,826	0.60		无	0	其他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0	2,750,678	0.38		无	0	国有法人
潘国龙		1,934,300	0.27		无	0	境内自然人
鹏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 人寿—中国人寿保险 (集团)公司委托鹏华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增组 合	-1,000,000	1,630,435	0.22		无	0	其他
孙甲猛	+298,888	1,629,488	0.2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6,041,357	人民币普通股	136,041,357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640,685	人民币普通股	33,640,685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金石灏 沣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23,478,260	人民币普通股	23,478,260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 风天成天智6号资产管理计划	13,473,209	人民币普通股	13,473,209				
西藏山南硅谷天堂昌吉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硅谷天堂恒昌私募基金	11,739,130	人民币普通股	11,739,130				
广州立创五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1,739,130	人民币普通股	11,739,130				
鹏华基金—邮储银行—建信资本管理 有限公司	4,347,826	人民币普通股	4,347,826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678	人民币普通股	2,750,678				

潘国龙	1,93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4,300
鹏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增组合	1,630,435	人民币普通股	1,630,435
孙甲猛	1,629,488	人民币普通股	1,629,4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1、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定向资产管理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与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风天成天智6号资产管理计划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2、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608,696	2020年12月5日	32,608,696	认购东湖高新2016年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即2017年12月6日）3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周旭锋	总经济师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1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总经济师周旭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旭锋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济师职务。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065,643,059.66	2,394,492,204.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2,386,068.18	8,675,108.12
应收账款	七、5	3,726,267,725.79	3,925,137,063.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10,385,412.94	93,668,529.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880,038,465.01	526,874,177.0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270,404.34	48,774,270.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8,423,971,473.60	9,333,224,382.56
持有待售资产	七、10	380,051,224.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227,469,975.60	152,153,412.06
流动资产合计		16,836,213,405.36	16,434,224,876.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4,253,077.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5	768,249,094.29	755,864,578.4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1,142,937,714.39	1,443,353,412.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7	1,513,410,640.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8	53,724,807.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9	859,802,677.03	850,177,459.88
固定资产	七、20	854,765,268.57	877,115,710.66
在建工程	七、21	776,697,926.20	536,395,211.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650,058,872.50	1,085,753,091.9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59,559,148.75	59,559,148.75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903,327.52	5,027,56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37,961,886.55	173,519,633.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9,400,000.00	8,9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1,471,362.94	7,209,918,893.54
资产总计		24,667,684,768.30	23,644,143,770.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806,006,600.00	1,856,106,6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50,6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5	4,645,950,061.49	5,780,217,750.93
预收款项	七、36	1,111,279,814.81	1,238,479,328.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9,701,220.60	32,871,622.09
应交税费	七、38	389,898,768.75	473,781,816.53
其他应付款	七、39	750,298,004.35	724,708,255.72

其中：应付利息		93,388,614.94	60,591,526.62
应付股利		20,504,166.68	9,694,444.4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1	2,558,386,912.89	2,512,856,813.5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2	315,200,000.00	315,2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637,321,382.89	12,934,222,187.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3	5,772,858,732.09	5,346,754,924.31
应付债券	七、44	1,732,325,234.4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6	179,339,847.91	182,087,436.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48	34,058,245.15	
递延收益	七、49	8,924,933.01	4,779,66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73,563,370.33	64,564,480.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01,070,362.98	5,608,186,502.74
负债合计		19,438,391,745.87	18,542,408,690.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1	725,779,521.00	725,779,521.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2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53	1,274,720,706.67	1,274,720,706.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6	135,614,506.72	131,415,015.51
盈余公积	七、57	169,794,816.90	169,794,816.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8	1,622,215,284.05	1,522,534,76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28,124,835.34	4,124,244,823.11
少数股东权益		1,001,168,187.09	977,490,256.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5,229,293,022.43	5,101,735,079.49

权益)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 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4,667,684,768.30	23,644,143,770.03

法定代表人：杨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0,280,881.48	548,401,789.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3,104,332.85	2,395,051.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4,190.05	1,016,916.72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344,592,687.02	1,094,472,499.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270,404.34	48,774,270.47
存货		316,104,708.28	348,591,029.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 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53,998.41	5,082,330.29
流动资产合计		2,170,640,798.09	2,000,209,617.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2,6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186,956,384.17	3,834,237,584.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724,807.00	
投资性房地产		859,802,677.03	850,177,459.88

固定资产		10,903,093.17	11,211,676.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40,757.24	2,333,313.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82,171.76	30,390,36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45,309,890.37	4,840,950,396.84
资产总计		7,415,950,688.46	6,841,160,014.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4,000,000.00	105,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611,671.35	56,602,349.66
预收款项		48,138,065.81	86,087,940.41
应付职工薪酬		5,800,000.00	5,800,000.00
应交税费		37,487,389.39	40,003,636.53
其他应付款		1,170,149,292.45	1,316,418,423.20
其中：应付利息		9,251,096.00	1,600,881.96
应付股利		20,504,166.68	9,694,444.4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0,000,000.00	1,156,308,226.6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14,186,419.00	2,766,320,576.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38,600,000.00	1,352,800,000.00
应付债券		744,083,513.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81,201.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92,964,715.64	1,352,800,000.00
负债合计		4,407,151,134.64	4,119,120,57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25,779,521.00	725,779,521.00
其他权益工具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432,573,534.88	1,432,573,53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4,783,055.52	154,783,055.52
未分配利润		395,663,442.42	108,903,326.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08,799,553.82	2,722,039,438.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15,950,688.46	6,841,160,014.69

法定代表人：杨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琛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33,506,126.11	3,741,374,739.96
其中：营业收入	七、59	4,433,506,126.11	3,741,374,739.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73,106,770.87	3,409,213,012.53
其中：营业成本	七、59	3,705,836,599.11	3,086,953,379.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			

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0	61,547,758.64	77,106,656.91
销售费用	七、61	22,742,045.06	20,447,988.05
管理费用	七、62	78,226,207.24	70,015,093.40
研发费用	七、63	119,364,619.23	9,444,051.70
财务费用	七、64	185,389,541.59	145,245,843.07
其中：利息费用		209,263,996.61	235,956,805.96
利息收入		25,087,136.07	92,190,586.47
加：其他收益	七、65	5,555,509.46	9,046,626.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12,433,176.15	-4,892,583.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29,310.02	-9,129,333.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1,456,249.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36,030,019.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91,621,464.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23,825.73	-75,762.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824,092.23	244,618,543.5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2	5,418,904.91	780,747.4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3	1,419,425.37	382,262.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2,823,571.77	245,017,028.3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4	114,316,106.04	68,358,720.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507,465.73	176,658,307.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507,465.73	176,658,307.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383,312.80	137,262,574.9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24,152.93	39,395,732.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507,465.73	176,658,307.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383,312.80	137,262,574.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24,152.93	39,395,732.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17	0.189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17	0.18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杨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琛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94,379,148.01	140,060,434.2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6,094,502.50	66,696,831.42
税金及附加		10,569,817.79	17,812,662.47
销售费用		392,735.92	1,650,290.95
管理费用		14,347,926.26	10,015,372.2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9,850,532.28	77,261,869.54
其中：利息费用		84,994,313.59	86,070,041.63
利息收入		25,309,543.92	8,852,260.2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29,191,404.05	29,669,30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81,200.82	-3,262,404.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56,249.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76,424.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470,361.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		289,694,861.60	-32,176,853.50

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5,140,297.68	22,277.72
减：营业外支出			243,437.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835,159.28	-32,398,013.43
减：所得税费用		1,372,251.94	-2,127,834.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462,907.34	-30,270,178.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462,907.34	-30,270,178.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3,462,907.34	-30,270,178.7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43	-0.04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43	-0.0417

法定代表人：杨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06,455,593.81	4,332,496,594.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4,914.21	4,352,232.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1)	118,590,934.55	304,623,44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26,271,442.57	4,641,472,269.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0,663,927.12	3,981,100,157.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			

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057,158.62	187,411,92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3,327,501.46	361,427,067.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2)	220,125,817.67	432,941,30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3,174,404.87	4,962,880,45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02,962.30	-321,408,189.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64,275.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3,531.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20,798.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3)	17,113,470.61	62,707,796.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25,470.61	78,176,401.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0,345,567.61	452,894,02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257,563.14	231,488,9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4,80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4)	254,000,000.00	1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3,667,934.75	696,382,92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542,464.14	-618,206,527.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1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1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16,840,000.00	3,07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5)		425,908,606.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16,020,000.00	3,502,908,606.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65,316,059.26	1,794,102,764.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4,141,702.44	487,823,148.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500,000.00	25,6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6(6)	36,579,619.78	80,753,054.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6,037,381.48	2,362,678,96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982,618.52	1,140,229,639.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6,537,192.08	200,614,921.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0,736,359.22	2,738,322,332.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7,273,551.30	2,938,937,254.26

法定代表人：杨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927,601.34	146,556,812.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1,579,908.20	332,828,50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8,507,509.54	479,385,32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76,732.43	51,506,43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20,304.26	5,759,86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48,353.47	14,970,881.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5,533,709.03	473,159,35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2,179,099.19	545,396,52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71,589.65	-66,011,207.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64,275.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1,176,471.00	31,587,003.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9,424.54	3,495,276.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345,895.54	39,047,355.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34,845.90	511,398.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500,000.00	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3,764,80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999,649.90	1,261,39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653,754.36	37,785,956.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4,000,000.00	2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4,000,000.00	6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4,700,000.00	416,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109,577,214.40	213,049,522.58

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8,350.00	8,585,999.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795,564.40	638,535,522.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204,435.60	-28,535,522.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120,908.41	-56,760,772.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401,789.89	859,746,541.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280,881.48	802,985,768.62

法定代表人：杨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5,779,521.00		300,000,000.00		1,274,720,706.67			131,415,015.51	169,794,816.90		1,522,534,763.03		4,124,244,823.11	977,490,256.38	5,101,735,079.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251,418.50		22,251,418.50		22,251,418.5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5,779,521.00		300,000,000.00		1,274,720,706.67			131,415,015.51	169,794,816.90		1,544,786,181.53		4,146,496,241.61	977,490,256.38	5,123,986,497.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99,491.21			77,429,102.52		81,628,593.73	23,677,930.71	105,306,524.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383,312.80		106,383,312.80	12,124,152.93	118,507,465.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180,000.00	49,180,000.00

								8,798 .65					798.65		65
2. 本期使用								31,72 9,307 .44					31,729, 307.44		31,729,307. 4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5,7 79,52 1.00		300,0 00,00 0.00		1,274 ,720, 706.6 7			135,6 14,50 6.72	169,7 94,81 6.90		1,622 ,215, 284.0 5		4,228,1 24,835. 34	1,001,16 8,187.09	5,229,293,0 22.43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 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5,7 79,52 1.00		100,00 0,000. 00		1,300, 326,08 7.55			127,93 2,335. 36	169,79 4,816. 90		1,325,5 57,697. 65		3,749, 390,45 8.46	525,362, 644.37	4,274,753 ,102.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5,7 79,52 1.00		100,00 0,000. 00		1,300, 326,08 7.55			127,93 2,335. 36	169,79 4,816. 90		1,325,5 57,697. 65		3,749, 390,45 8.46	525,362, 644.37	4,274,753 ,102.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 0,000. 00					-24,34 2,093. 49			13,880, 056.38		189,53 7,962. 89	13,745,7 32.78	203,283,6 95.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7,262 ,574.95		137,26 2,574.	39,395,7 32.78	176,658,3 07.73

1. 本期提取							36,728,898.19					36,728,898.19		36,728,898.19
2. 本期使用							61,070,991.68					61,070,991.68		61,070,991.6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5,779,521.00		300,000.00		1,300,326.08		103,590,241.87	169,794,816.90		1,339,437,754.03		3,938,928.42	539,108,377.15	4,478,036,798.50

法定代表人：杨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5,779,521.00		300,000,000.00		1,432,573,534.88				154,783,055.52	108,903,326.86	2,722,039,438.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251,418.50	22,251,418.5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5,779,521.00		300,000,000.00		1,432,573,534.88				154,783,055.52	131,154,745.36	2,744,290,856.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4,508,697.06	264,508,697.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462,907.34	293,462,907.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954,210.28	-28,954,210.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144,488.04	-18,144,488.04	
3. 其他									-10,809,722.24	-10,809,722.2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5,779,521.00		300,000,000.00		1,432,573,534.88				154,783,055.52	395,663,442.42	3,008,799,553.82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所有者权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收益			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5,779,521.00		100,000,000.00		1,447,066,372.98				154,783,055.52	300,133,440.24	2,727,762,38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5,779,521.00		100,000,000.00		1,447,066,372.98				154,783,055.52	300,133,440.24	2,727,762,389.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153,652,697.35	46,347,302.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70,178.78	-30,270,178.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382,518.57	-123,382,518.5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382,518.57	-123,382,518.5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5,779,521.00		300,000,000.00		1,447,066,372.98				154,783,055.52	146,480,742.89	2,774,109,692.39

法定代表人：杨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武汉市体改委[1993]1号文批准,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武汉市建银房地产开发公司、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五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1993年3月19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420100000029012。2016年4月21日换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300010462Q。

1. 本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6,000万股,全部由发起人认购。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54号文批准,公司以截至1995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按10:6的比例送红股3,600万股。1996年3月25日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61号文批准,公司向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法人股2,400万股,扩股后的总股本为12,000万股,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524号文批准,公司于1998年元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网定价”方式发行3,600万A股,另向公司职工发售400万公司职工股。公司A股股票于1998年2月12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公司职工股已于1998年8月12日上市交易。

1999年6月9日,经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按10:6的比例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股本总数增至25,600万股。

2000年7月2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03号批准,以公司1999年末总股本25,600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10:3,共计配股1,959.22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27,559.22万股。2000年10月19日变更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27,559.22万元。

经2010年2月9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0年2月26日为股权登记日、2010年3月1日为除息除权日实施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公司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275,592,2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调整为496,065,960股。2010年4月30日本公司变更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496,065,960.00元。

2012年9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40号),核准本公司向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96,308,869股股份购买资产。2012年11月16日公司完成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并于2012年12月24日进行了营业执照变更登记,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92,374,829元。2013年5月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41,882,955股募集配套资金,注册资本增至634,257,784元。2013年6月27日,公司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6年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第九次会议决议、第十六次会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97号)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1,521,737股,每股面值1.00元。2017年12月6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91,521,737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和

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增至 725,779,521 股。2018 年 2 月 13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3.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属于综合经营行业。经营范围包括：高新技术产品、电力、新能源、环保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咨询、开发产品的销售；环保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科技工业园开发及管理，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资质二级）；针纺织品，百货，五金交电，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专营除外)，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建筑及装饰材料零售兼批发；承接通信工程安装及设计；组织科技产品展示活动；仓储服务；发布路牌、灯箱、霓虹灯、电子显示屏等户外广告、广告设计制作；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咨询服务；各类工程项目的建设、移交；各类工程项目的建设、运营、移交；各类工程项目施工的承包。（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须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4.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19年8月28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67 家，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由于经营业务板块的不同，其营业周期亦不相同，其中，环保科技和物业管理业务的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工程建设和科技园区营业周期较长（长于一年），尽管相关资产往往超过一年才变现、出售或耗用，仍然划分为流动资产；正常营业周期中的经营性负债项目即使在资产负债日后超过一年才予清偿，仍然划分为流动负债。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的半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初始确认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交易价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的该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金融工具减值的三阶段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

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内容
组合 1-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2-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3-应收款项	科技园区和环保科技板块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组合 4-应收款项	投标保证金
组合 5-应收款项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应收款项
组合 6-应收款项	对母公司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组合 7-应收款项	建筑施工业务组合（不包括组合 3-6）
组合 8-应收款项	科技园区和环保科技业务组合（不包括组合 3-6）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e)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C、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

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a)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应收票据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0。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 2018 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如下：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 10%（含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组合 3：	投标保证金
组合 4：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内部关联企业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

	备。
组合 4:	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分行业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a. 科技园区板块、环保科技板块采用如下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	3%
1-2 年 (含 2 年)	5%	5%
2-3 年 (含 3 年)	10%	10%
3-4 年 (含 4 年)	20%	20%
4-5 年 (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	80%

b. 工程建设板块采用如下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1-2 年 (含 2 年)	5%	5%
2-3 年 (含 3 年)	10%	10%
3-4 年 (含 4 年)	20%	20%
4-5 年 (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C、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 2018 年度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同详见附注五、12 应收账款。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房地产、工业园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和开发间接费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 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7.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集团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

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1.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5	3	2.16-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3-5	4.85-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0	3	9.70-16.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10-20	3	4.85-9.70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初始计量、后续计量具体会计政策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初始计量具体会计政策：

①建造期间，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应当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②项目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应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应当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③按照合同规定，企业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处理。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够可靠计量的，在交易实际发生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无形资产，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后续计量具体会计政策：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按其包含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具体资产类别的预计使用年限与经营权的授予年限孰短的原则以直线法（不考虑净残值）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为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3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3.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本集团对全部现有同类别非衍生自身权益工具的持有方同比例发行配股权、期权或认股权证，使之有权按比例以固定金额的任何货币换取固定数量的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该类配股权、期权或认股权证分类为权益工具。其中，企业自身权益工具不包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可回售工具、发行方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也不包括本身就要求在未来收取或交付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合同。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或本集团某组成部分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企业自身权益工具不包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可回售工具等特殊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也不包括本身就要求在未来收取或交付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合同。

(2) 附有或有结算条款的金融工具

附有或有结算条款的金融工具，指是否通过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或者是否以其他导致该金融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需要由发行方和持有方均不能控制的未来不确定事项（如股价指数、消费价格指数变动，利率或税法变动，

发行方未来收入、净收益或债务权益 比率等) 的发生或不发生 (或发行方和持有方均不能控制的未来不确定事项的结果) 来确定的金融工具。

对于附有或有结算条款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 分类为金融负债。但是,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本集团将其分类为权益工具: 要求以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或有结算条款几乎不具有可能性, 即相关情形极端罕见、显著异常或几乎不可能发生; 只有在发行方清算时, 才需以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可回售工具。

(3) 复合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发行的非衍生工具进行评估, 以确定所发行的工具是否为复合金融工具。对于复合金融工具, 本集团于初始确认时将各组成部分分别分类为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权益工具。本集团发行的一项非衍生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的, 于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 (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 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 作为权益工具成分的价值。

3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 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 已完工作的测量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集团于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37.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9.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集团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集团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4)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3 月 31 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财会〔2017〕8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的通知》(财会〔2017〕9 号), 以及 2017 年 5 月 2 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7〕14 号) 的要求,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四项企业会计准则(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p>	<p>详见: 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5(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p>
<p>根据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的要求, 公司在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时采用新修订的报表格式。</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p>	<p>公司采用新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 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列报产生影响, 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财务报表主要有如下重要变化: (1)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行项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行项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 (2) 新增“应收款项融资”行项目; (3) 列报于“其他应收款”或“其他应付款”行项目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 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 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支付的利息; 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p>

		<p>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4)明确“递延收益”行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行项目；(5)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自“其他收益”行项目前下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行项目后，并将“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列于“资产减值损失”行项目之前；(6)“投资收益”行项目的其中项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本集团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p>
<p>根据财政部 2019 年 5 月 9 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的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p>	<p>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p>
<p>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的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债务重组准则”。</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p>	<p>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p>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94,492,204.34	2,394,492,204.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75,108.12	8,675,108.12	
应收账款	3,925,137,063.08	3,925,137,063.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3,668,529.26	93,668,529.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26,874,177.07	526,874,177.0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8,774,270.47	48,774,270.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333,224,382.56	9,333,224,382.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2,153,412.06	152,153,412.06	
流动资产合计	16,434,224,876.49	16,434,224,876.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4,253,077.00		-1,414,253,077.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55,864,578.45	755,864,578.45	
长期股权投资	1,443,353,412.18	1,443,353,412.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1,653,077.00	1,401,653,077.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268,558.00	42,268,558.00
投资性房地产	850,177,459.88	850,177,459.88	
固定资产	877,115,710.66	877,115,710.66	
在建工程	536,395,211.03	536,395,211.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85,753,091.90	1,085,753,091.90	
开发支出			
商誉	59,559,148.75	59,559,148.75	
长期待摊费用	5,027,569.70	5,027,56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519,633.99	173,519,633.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00,000.00	8,9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09,918,893.54	7,239,587,451.54	29,668,558.00
资产总计	23,644,143,770.03	23,673,812,328.03	29,668,558.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6,106,600.00	1,856,106,6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80,217,750.93	5,780,217,750.93	
预收款项	1,238,479,328.96	1,238,479,328.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871,622.09	32,871,622.09	
应交税费	473,781,816.53	473,781,816.53	
其他应付款	724,708,255.72	724,708,255.72	
其中：应付利息	60,591,526.62	60,591,526.62	
应付股利	9,694,444.44	9,694,444.4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2,856,813.57	2,512,856,813.57	
其他流动负债	315,200,000.00	315,2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934,222,187.80	12,934,222,187.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346,754,924.31	5,346,754,924.3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2,087,436.90	182,087,436.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79,661.11	4,779,66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564,480.42	71,981,619.92	7,417,139.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08,186,502.74	5,615,603,642.24	7,417,139.50
负债合计	18,542,408,690.54	18,549,825,830.04	7,417,139.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25,779,521.00	725,779,521.00	
其他权益工具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74,720,706.67	1,274,720,706.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1,415,015.51	131,415,015.51	
盈余公积	169,794,816.90	169,794,816.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22,534,763.03	1,544,786,181.53	22,251,418.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24,244,823.11	4,146,496,241.61	22,251,418.50
少数股东权益	977,490,256.38	977,490,256.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01,735,079.49	5,123,986,497.99	22,251,41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23,644,143,770.03	23,673,812,328.03	29,668,558.00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3 月 31 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财会〔2017〕8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的通知》（财会〔2017〕9 号），以及 2017 年 5 月 2 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7〕14 号）的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四项企业会计准则（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在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予以调整，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不作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将持有的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由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对其他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由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列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401,789.89	548,401,789.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000.00	250,000.00	
应收账款	2,395,051.79	2,395,051.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16,916.72	1,016,916.72	
其他应收款	1,094,472,499.82	1,094,472,499.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8,774,270.47	48,774,270.47	
存货	348,591,029.34	348,591,029.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82,330.29	5,082,330.29	
流动资产合计	2,000,209,617.85	2,000,209,617.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2,600,000.00		-112,6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34,237,584.99	3,834,237,584.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268,558.00	42,268,558.00
投资性房地产	850,177,459.88	850,177,459.88	
固定资产	11,211,676.86	11,211,676.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33,313.66	2,333,313.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390,361.45	30,390,36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40,950,396.84	4,870,618,954.84	29,668,558.00
资产总计	6,841,160,014.69	6,870,828,572.69	29,668,558.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100,000.00	105,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602,349.66	56,602,349.66	
预收款项	86,087,940.41	86,087,940.41	
应付职工薪酬	5,800,000.00	5,800,000.00	
应交税费	40,003,636.53	40,003,636.53	
其他应付款	1,316,418,423.20	1,316,418,423.20	
其中：应付利息	1,600,881.96	1,600,881.96	
应付股利	9,694,444.44	9,694,444.4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6,308,226.63	1,156,308,226.6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66,320,576.43	2,766,320,576.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2,800,000.00	1,352,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17,139.50	7,417,139.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2,800,000.00	1,360,217,139.50	7,417,139.50
负债合计	4,119,120,576.43	4,126,537,715.93	7,417,139.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25,779,521.00	725,779,521.00	
其他权益工具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432,573,534.88	1,432,573,53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4,783,055.52	154,783,055.52	
未分配利润	108,903,326.86	131,154,745.36	22,251,418.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22,039,438.26	2,744,290,856.76	22,251,41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41,160,014.69	6,870,828,572.69	29,668,558.0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3 月 31 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财会〔2017〕8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的通知》（财会〔2017〕9 号），以及 2017 年 5 月 2 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7〕14 号）的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四项企业会计准则（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在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予以调整，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不作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将持有的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对其他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由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列报。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征收计税办法：应纳税额=应纳税销售额×适用税率-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简易征收计税办法：应纳税销售额×适用征收率	3%-16%，（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原适用税率为 16%和 10%税率的分别调整为 13%和 9%）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增值税额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增值税额	1.5%-2%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房屋余值	从租：12%；从价：1.2%
堤防维护费	缴纳增值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企业申报、地方初审、专家审查、公示等程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2000522），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相关规定，光谷环保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

（2）根据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公司的部分下属分子公司因从事环保脱硫及污水处理服务，故本年享受上述“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政策。

（3）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企业申报、地方初审、专家审查、公示等程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

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2001101),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该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有效期内,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8,563.75	90,478.69
银行存款	2,981,821,863.59	2,284,811,270.70
其他货币资金	83,742,632.32	109,590,454.95
合计	3,065,643,059.66	2,394,492,204.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7,836.95 万元,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9、所有权或使用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386,068.18	8,675,108.1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2,386,068.18	8,675,108.1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2,238.61 万元,较期初增加 1,371.10 万元,增长 158.0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收到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199,187.3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5,199,187.3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50,000.00	0.42	16,550,000.00	100.00		16,550,000.00	0.40	16,550,000.00	100.00	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50,000.00	0.42	16,550,000.00	100.00		16,550,000.00	0.40	16,550,0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96,535,947.24	99.58	170,268,221.45	4.37	3,726,267,725.79	4,109,476,065.10	99.60	184,339,002.02	4.49	3,925,137,063.08
其中：										
组合 1						4,001,340,557.01	96.98	184,339,002.02	4.61	3,817,001,554.99
组合 2						108,135,508.09	2.62			108,135,508.09
组合 3-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137,718,349.12	3.52			137,718,349.12					
组合 6-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关联企业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2,177,163,733.01	55.64	32,600,177.57	1.50	2,144,563,555.44					
组合 7-建筑施工业务组合（不包括组合 3-6）	1,429,232,650.73	36.52	133,658,767.78	9.35	1,295,573,882.95					
组合 8-科技园区和环保科技业务组合（不包括组合 3-6）	152,421,214.38	3.90	4,009,276.10	2.63	148,411,938.28					
合计	3,913,085,947.24	/	186,818,221.45	/	3,726,267,725.79	4,126,026,065.10	/	200,889,002.02	/	3,925,137,063.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16,550,000.00	16,550,000.00	100.00	很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16,550,000.00	16,550,0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01年，公司将持有武汉力兴电源股份有限公司60.25%股权以3,500.00万元价格转让予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截至2004年12月，已收到股权转让款1,845.00万元。武汉市仲裁委员会于2004年10月18日就公司与深圳科讯通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作出裁决，判令深圳科讯通向公司支付拖欠的股权转让款及违约金。公司于2004年12月13日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了强制执行申请，法院从2005年起每年对深圳科讯通持有的力兴电源股权进行查封冻结。2012年12月，公司对应收深圳科讯通股权转让款1,655.00万元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3-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37,703,349.12		
合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6-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关联企业间发生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548,403,483.13	4,645,210.45	0.30
1年至2年(含2年)	354,868,458.04	7,097,369.16	2.00
2年至3年(含3年)	76,650,225.61	3,832,511.28	5.00
3年至4年(含4年)	134,953,497.19	10,796,279.78	8.00
4年至5年(含5年)	62,288,069.04	6,228,806.90	10.00

合计	2,177,163,733.01	32,600,177.57	1.5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7-建筑施工业务组合（不包括组合 3-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10,345,601.35	32,681,407.09	3.59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57,886,970.40	36,182,372.71	10.11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53,850,253.44	10,560,034.70	19.61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15,358,435.49	5,108,215.64	33.26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45,634,345.71	18,783,096.69	41.16
5 年以上	46,157,044.34	30,343,640.95	65.74
合计	1,429,232,650.73	133,658,767.78	9.3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8-科技园区和环保科技业务组合（不包括组合 3-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9,625,641.65	460,764.62	0.33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7,200,813.44	207,383.43	2.88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82,633.73	9,277.79	5.08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689,188.76	35,079.71	5.09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802,764.98	419,364.43	52.24
5 年以上	3,920,171.82	2,877,406.12	73.40
合计	152,421,214.38	4,009,276.10	2.6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00,889,002.02	-14,065,357.97		-5,422.60	186,818,221.45
合计	200,889,002.02	-14,065,357.97		-5,422.60	186,818,221.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5,422.60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94,552.64 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9.7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283.41 万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797,303.00	55.98	79,118,787.45	84.47

1 至 2 年	38,758,108.13	35.11	11,540,709.56	12.32
2 至 3 年	7,260,486.11	6.58	660,339.48	0.70
3 年以上	2,569,515.70	2.33	2,348,692.77	2.51
合计	110,385,412.94	100.00	93,668,529.2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尚未完工的工程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609.21 万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3.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270,404.34	48,774,270.47
其他应收款	829,768,060.67	478,099,906.60
合计	880,038,465.01	526,874,177.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88,003.85 万元，较期初增加 35,316.43 万元，增长 67.0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往来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48,774,270.47	48,774,270.47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6,133.87	
合计	50,270,404.34	48,774,270.4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48,774,270.47	1-2年	该公司阶段性流动资金紧张	否
合计	48,774,270.47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8 年 4 月 26 日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会利润分配决议，公司确认应收股利 4,877.43 万元，因该公司阶段性流动资金紧张，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收到。

其他应收款**(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	300,988,309.48	186,938,621.59
投标保证金	32,286,872.48	20,274,127.48
往来款	617,988,267.01	339,480,712.58
押金	6,112,671.18	7,516,277.03
其他款项	15,096,136.88	16,498,986.72
合计	972,472,257.03	570,708,725.40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85,165,568.45	7,443,250.35	92,608,818.80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9,955,694.21	139,683.35	50,095,377.5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6月30日余额		135,121,262.66	7,582,933.70	142,704,196.3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2,005,000.00	1 年内	33.11	16,132,450.50
湖北夷陵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	103,664,931.51	1-3 年	10.66	20,497,161.64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	100,157,655.14	1 年内	10.30	8,333,184.45
湖北恒大童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0,050,000.00	1-2 年	5.15	5,532,160.00
湖北宣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5,595,180.16	3-4 年	4.69	15,908,158.36
合计	/	621,472,766.81	/	63.91	66,403,114.95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225,726.04		143,225,726.04	92,262,620.01		92,262,620.01
在产品	6,637,923.49		6,637,923.49	10,266,688.59		10,266,688.59
库存商品	87,007,986.70		87,007,986.70	114,528,377.53		114,528,377.53
周转材料	44,924,345.41		44,924,345.41	50,063,347.37		50,063,347.3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718,780,509.64		718,780,509.64	503,382,537.26		503,382,537.26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5,814,177,644.74		5,814,177,644.74	6,777,700,986.66		6,777,700,986.66
开发产品	1,609,217,337.58		1,609,217,337.58	1,785,019,825.14		1,785,019,825.14
合计	8,423,971,473.60		8,423,971,473.60	9,333,224,382.56		9,333,224,382.56

存货中开发成本受限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9、所有权或使用受到限制的资产”。

(1).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205.44 万元，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期末余额中资本化金额合计数为 7,900.84 万元。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4,197,096,639.16
累计已确认毛利	3,049,976,896.00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1,432,895,890.4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814,177,644.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长期股权投资-北京建工金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80,051,224.58		380,051,224.58			2019年11月
合计	380,051,224.58		380,051,224.58			/

其他说明：

注：持有待售资产期末余额 38,005.12 万元，较期初增加 38,005.12 万元，增长 100%，系将嘉兴资卓基金对北京建工金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投资重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款	35,614,480.90	27,957,752.30
进项税留抵税额	191,855,494.70	124,195,659.76
合计	227,469,975.60	152,153,412.06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2,747.00 万元，较期初增加 7,531.66 万元，增长 49.5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预缴税款及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13、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BT 项目工程款	768,249,094.29		768,249,094.29	755,864,578.45		755,864,578.45	6.4%
合计	768,249,094.29		768,249,094.29	755,864,578.45		755,864,578.45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122,582,346.44			6,504,480.98						129,086,827.42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1,325,346.06			-1,308,247.45						30,017,098.61	
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24,790.35			4,916.97						1,629,707.32	
旭日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996,332.42			1,011,298.19						95,007,630.61	
北京建工金源环保发展	385,685,587.95			-5,634,363.37					-380,051,224.58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值
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752,263,041.81			-7,061,967.21					745,201,074.60	
武汉东湖高新硅谷天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92,900.29			-537,443.42					48,555,456.87	
上海升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5,963.58			-180,528.75					145,434.83	
武汉派富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	91,840.82			-35,565.81					56,275.01	
武汉华工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09,182.10			957,861.31					4,367,043.41	
湖北省楚建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956,080.36			-198,597.91					2,757,482.45	
武汉华工明德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500,000.00		-1,386,316.74					86,113,683.26	
小计	1,443,353,412.18	87,500,000.00		-7,864,473.21				-380,051,224.58	1,142,937,714.39	
合计	1,443,353,412.18	87,500,000.00		-7,864,473.21				-380,051,224.58	1,142,937,714.39	

其他说明

注：武汉华工明德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公司与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华工明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29日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持有58.33%合伙份额。该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其中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派2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派2名，投资委员会决议需经四票或以上同意方可通过，公司对该合伙企业不控制但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

1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胥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湖北联投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湖北武穴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359,860,287.00	326,324,258.00
湖北交投孝感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63,926,100.00	463,926,100.00
湖北棋盘洲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222,169,219.00	222,169,219.00
湖北白洋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106,158,500.00	106,158,500.00
湖北交投荆门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1,981,534.14	103,760,000.00
湖北联投鄂咸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湖北交投襄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455,000.00	58,455,000.00
湖北交投十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60,000.00	5,860,000.00
武汉迈弛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武汉光谷软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0.00
湖北汉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1,513,410,640.14	1,401,653,077.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724,807.00	42,268,558.00
合计	53,724,807.00	42,268,558.00

其他说明：

无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3,644,470.49			943,644,470.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464,909.25			19,464,909.2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9,464,909.25			19,464,909.2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63,109,379.74			963,109,379.7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3,467,010.61			93,467,010.61
2. 本期增加金额	9,839,692.10			9,839,692.10
(1) 计提或摊销	9,839,692.10			9,839,692.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3,306,702.71			103,306,702.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9,802,677.03			859,802,677.03
2. 期初账面价值	850,177,459.88			850,177,459.88

注：投资性房地产本报告期无需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光谷·芯中心 2-03	15,820,595.44	公司正在办理中，不影响产权及使用
光谷·芯中心 5-01	7,540,298.53	公司正在办理中，不影响产权及使用
光谷·芯中心 5-02	6,198,630.79	公司正在办理中，不影响产权及使用
光谷·芯中心 5-04	661,601.30	公司正在办理中，不影响产权及使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52,155,955.06	874,959,168.79
固定资产清理	2,609,313.51	2,156,541.87
合计	854,765,268.57	877,115,710.6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917,736.91	553,363,882.20	74,007,306.08	59,319,148.88	556,601,093.69	1,361,209,167.76
2. 本期增加金额	8,652,281.50	368,093,276.36	4,980,458.16	1,342,828.85		383,068,844.87
(1) 购置	38,834.96	15,651,633.43	4,980,458.16	1,342,828.85		22,013,755.40
(2) 在建工程转入		2,449,358.65				2,449,358.6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本期增加-其他	8,613,446.54	349,992,284.28				358,605,730.82
3. 本期减少金额		3,265,685.00	4,545,409.00	4,544,003.13	341,792,518.89	354,147,616.02
(1) 处置或报废		3,265,685.00	4,545,409.00	2,534,075.21		10,345,169.21
(2) 本期减少-其他				2,009,927.92	341,792,518.89	343,802,446.8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合计
4. 期末余额	126,570,018.41	918,191,473.56	74,442,355.24	56,117,974.60	214,808,574.80	1,390,130,396.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184,322.87	239,026,197.18	55,282,201.08	41,841,497.60	110,915,780.24	486,249,998.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4,373.14	142,497,400.03	3,674,978.92	3,192,595.83	3,697,029.54	154,946,377.46
(1) 计提	1,884,373.14	48,519,914.15	3,674,978.92	3,192,595.83	3,697,029.54	60,968,891.58
(2) 本期增加-其他转入		93,977,485.88				93,977,485.88
3. 本期减少金额		2,452,669.59	4,404,725.31	2,387,054.10	93,977,485.88	103,221,934.88
(1) 处置或报废		2,452,669.59	4,404,725.31	2,387,054.10		9,244,449.00
(2) 本期减少-其他					93,977,485.88	93,977,485.8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合计
4. 期末余额	41,068,696.01	379,070,927.62	54,552,454.69	42,647,039.33	20,635,323.90	537,974,441.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501,322.40	539,120,545.94	19,889,900.55	13,470,935.27	194,173,250.90	852,155,955.06
2. 期初账面价值	78,733,414.04	314,337,685.02	18,725,105	17,477,651.28	445,685,313.45	874,959,168.7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14,808,574.80	20,635,323.90		194,173,250.9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华晟通公司武湖房产	4,962,956.51	公司正在办理当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在办理武湖房产的产权证书，不影响此房产的使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输工具和机器设备清理	2,609,313.51	2,156,541.87
合计	2,609,313.51	2,156,541.87

其他说明：

无

21、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76,697,926.20	536,395,211.03
工程物资		
合计	776,697,926.20	536,395,211.0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疆五彩湾 2*660MW 电厂烟 气脱硫 BOT 项目	111,404, 894.93		111,404, 894.93	108,074,8 02.43		108,074,8 02.43
隆运通咸宁沥青 库	1,969,33 3.33		1,969,33 3.33	1,969,333 .33		1,969,333 .33
光谷环保芜湖中 试平台项目	3,188,67 9.39		3,188,67 9.39	3,188,679 .39		3,188,679 .39
光谷环保横山脱 硫项目	64,763,9 93.96		64,763,9 93.96	139,064,6 42.83		139,064,6 42.83
阳逻污水处理提 标改造工程				4,682,527 .00		4,682,527 .00
乌鲁木齐城北污 水处理项目	168,423, 152.27		168,423, 152.27	163,236,8 41.89		163,236,8 41.89
武汉光谷精准医 疗产业基地	10,613,0 33.52		10,613,0 33.52	7,730,049 .37		7,730,049 .37
阳逻污水处理厂 (5万吨/天)出 水升级改造工程				11,243,54 7.79		11,243,54 7.79
大悟污水处理厂 一级 A 提示改造	1,288,05 4.99		1,288,05 4.99	1,288,054 .99		1,288,054 .99
房县城乡供排水 一体化项目	179,706, 155.33		179,706, 155.33	95,916,73 2.01		95,916,73 2.01
罗家港应急项目	4,654,31 1.12		4,654,31 1.12			
武汉光谷国际生 物医药企业加速 器能源站基建	1,129,71 3.19		1,129,71 3.19			
阳逻污水处理厂	744,365. 20		744,365. 20			
室内软装采购及 安装工程	340,000. 00		340,000. 00			
枝江市交通基础 设施灾后重建 (改造升级工 程) PPP 项目	228,472, 238.97		228,472, 238.97			
合计	776,697,9 26.20		776,697,9 26.20	536,395,2 11.03		536,395,2 11.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乌鲁木齐城北污水处理项目	25,731.20	16,323.68	518.63	0	0	16,842.32	65.45%	96.00%	442.94	328.73	2.66%	自筹及贷款
房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项目	41,884.00	9,591.67	8,378.94	0	0	17,970.62	42.91%	45.00%	-	0		政府专项资金及自筹
新疆五彩湾2*660MW电厂烟气脱硫BOT项目	12,989.00	10,807.48	333.01	0	0	11,140.49	85.77%	95.00%	-	0		自筹及募集资金
光谷环保横山脱硫项目	19,017.00	13,906.46	1,360.68	7,950.41	840.34	6,476.40	80.28%	95.00%	335.16	335.16	3.35%	自筹及贷款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枝江市交通基础设施灾后重建(改造升级工程) PPP 项目	29,353.26		22,847.22	0	0	22,847.22	77.84%	85.30%	425.65	425.65	1.94	自筹
合计	128,974.46	50,629.29	33,438.48	7,950.41	840.34	75,277.05	/	/	1,203.75	1,089.5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77,669.79 万元，较期初增加 24,030.27 万元，增长 44.80%，主要系枝江市交通基础设施灾后重建（改造升级工程）PPP 项目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特许经营 权	专利权	土地使 用 权	办公 软 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60,198 ,263.39	242,607. 77	59,943,3 48.49	11,376,45 3.34	1,231,76 0,672.99
2. 本期增加金额	627,038,7 01.32		345,130. 52		627,383, 831.84
(1) 购置	1,285,862 .55		345,130. 52		1,630,99 3.0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 加	508,406,7 43.45				508,406, 743.45
(4) 在建工程转 入	117,346,0 95.32				117,346, 095.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00.00				14,500.0 0
(1) 处置	14,500.00				14,500.0 0
4. 期末余额	1,787,222 ,464.71	242,607. 77	60,288,4 79.01	11,376,45 3.34	1,859,13 0,004.8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3,518,9 41.86	37,892.3 0	7,515,09 1.71	4,935,655 .22	146,007, 581.09
2. 本期增加金额	61,520,43 5.42	12,130.3 8	906,066. 92	639,418.5 2	63,078,0 51.24
(1) 计提	61,520,43 5.42	12,130.3 8	906,066. 92	639,418.5 2	63,078,0 51.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00.00				14,500.0 0
(1) 处置	14,500.00				14,500.0 0
4. 期末余额	195,024,8 77.28	50,022.6 8	8,421,15 8.63	5,575,073 .74	209,071, 132.33

项目	特许经营权	专利权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2,197,587.43	192,585.09	51,867,320.38	5,801,379.60	1,650,058,872.50
2. 期初账面价值	1,026,679,321.53	204,715.47	52,428,256.78	6,440,798.12	1,085,753,091.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湖北路桥五公司赤壁泉口镇土地	1,646,875.00	尚在办理当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165,005.89 万元，较期初增加 56,430.58 万元，增长 51.9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新增风陵渡和太仓港 TOT 项目特许经营权所致。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襄阳中瓯水务	2,431,631.60					2,431,631.60

有限公司					
保定尧润水务有限公司	18,013,406.24				18,013,406.24
湖北科亮生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8,654,968.86				28,654,968.86
钟祥东海水务有限公司	10,459,142.05				10,459,142.05
合计	59,559,148.75				59,559,148.7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①2016年，公司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银泰达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其全资子公司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51%的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合并支付对价为82,611,700.00元，应享有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为80,180,068.41元，形成商誉2,431,631.60元，对应所在资产组为襄阳中瓯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②2017年，公司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保定市尧润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其全资子公司保定市尧润水务有限公司80%的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合并支付对价为86,418,952.72元，应享有保定市尧润水务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为68,405,546.48元，形成商誉18,013,406.24元，对应所在资产组为保定市尧润水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雄县泽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下辖雄县地表水厂特许经营权。

③2017年，公司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自然人彭秀春收购湖北科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73.75%的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合并支付对价为38,879,582.69元，应享有湖北科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为10,224,613.83元，形成商誉28,654,968.86元，对应所在资产组为湖北科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下辖原并购范围内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④2016年12月28日，公司（受让方）与武汉东海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出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受让钟祥东海水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17年，公司与武汉东海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出让方）因其水价调整等原因签订投资补偿协议，增加股权转让价款10,482,693.44元，减去上年合并形成的收入23,551.39元，形成商誉10,459,142.05元，对应所在资产组为钟祥东海水务有限公司下辖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本公司根据上述商誉的形成来源，对所在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上述各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合一致，未发生变化。

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各被投资公司管理层批准的 2019 年至 2023 年的财务预算确定，并采用 8% 的折现率。资产组超过 5 年的以第 5 年现金流量为基础按照资产预计运营期限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单位	预测期	收入预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
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	2019 年-2023 年(后期为稳定期)	0%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8%
保定尧润水务有限公司	2019 年-2023 年(后期为稳定期)	2019 年 15% 2020 年 20% 2021 年 14% 2022 年 2% 2023 年 0%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8%
湖北科亮生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2023 年(后期为稳定期)	0%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8%
钟祥东海水务有限公司	2019 年-2023 年(后期为稳定期)	0%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8%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经测试，本公司上述商誉未出现减值迹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218,600.24		157,761.42		2,060,838.82
固定资产装修及维修费	2,808,969.46	788,654.56	755,135.32		2,842,488.70
合计	5,027,569.70	788,654.56	912,896.74		4,903,327.5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6,143,236.71	29,849,228.93	188,177,078.78	44,120,805.03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	284,374,172.79	47,050,208.42	269,310,701.03	67,022,195.65
其他权益工具资产减值准备	57,136,537.15	14,229,134.29	57,136,537.15	14,284,134.29
应交税费	183,001,526.90	45,750,381.72	188,467,676.46	47,116,919.14
递延收益	2,026,892.42	462,553.37	2,092,276.04	313,841.41
预计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	2,481,519.28	620,379.82	2,646,953.89	661,738.47
合计	685,163,885.25	137,961,886.55	707,831,223.35	173,519,633.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53,128,674.32	63,282,168.58	258,257,921.74	64,564,480.4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1,124,807.00	10,281,201.75	29,668,558.00	7,417,139.50

合计	294,253,481.32	73,563,370.33	287,926,479.74	71,981,619.92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401,894,979.10	417,989,710.02
递延收益	394,000.00	109,000.00
坏账准备	45,148,245.02	24,187,119.79
合计	447,437,224.12	442,285,829.8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10,874,356.27	
2020 年	142,461,540.34	150,856,576.36	
2021 年	115,339,983.32	123,704,583.81	
2022 年	42,134,143.23	46,456,958.91	
2023 年	85,997,234.67	85,997,234.67	
2024 年	15,962,077.54		
合计	401,894,979.10	417,889,710.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9,400,000.00	8,900,000.00
合计	9,400,000.00	8,9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8,000,000.00	98,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219,000,000.00	1,388,000,000.00
信用借款	489,006,600.00	370,106,600.00
合计	1,806,006,600.00	1,856,106,6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期末保证借款详细情况见报告第十节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

期末质押借款详细情况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9、所有权或使用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49,600,000.00	
合计	50,6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5,060.00 万元，较期初增加 5,060.00 万元，增长 100%，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开具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材料款	4,402,897,478.21	5,452,340,244.51
应付设备款	158,332,261.77	225,989,226.00
应付租赁款	41,591,294.22	51,589,083.43
应付质量保证金	744,852.78	1,649,372.26

其他	42,384,174.51	48,649,824.73
合计	4,645,950,061.49	5,780,217,750.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为1,112,015,231.25元，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29,258,320.08	266,346,881.76
预收租金	114,186,892.61	15,740,304.38
预收其他	818,181,839.79	17,933,151.99
预收工程款	22,609,789.46	845,961,377.11
已结算未完工工程	127,042,972.87	92,497,613.72
合计	1,111,279,814.81	1,238,479,328.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035,131,159.96
累计已确认毛利	154,682,689.49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316,856,822.3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27,042,972.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2,366,736.25	228,256,337.09	236,856,425.75	3,766,647.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504,885.84	17,613,926.22	32,184,239.05	5,934,573.0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871,622.09	245,870,263.31	269,040,664.80	9,701,220.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69,474.54	206,883,396.11	215,393,505.14	3,459,365.51
二、职工福利费		6,818,441.25	6,818,441.25	
三、社会保险费	288,796.20	6,305,030.26	6,349,624.32	244,202.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9,468.02	5,592,853.45	5,630,623.20	241,698.27
工伤保险费	4,149.06	301,055.92	304,600.90	604.08
生育保险费	5,179.12	411,120.89	414,400.22	1,899.79
四、住房公积金	11,575.00	6,504,057.42	6,505,694.42	9,93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890.51	1,745,412.05	1,789,160.62	53,141.9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366,736.25	228,256,337.09	236,856,425.75	3,766,647.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7,089.66	13,438,928.64	13,542,284.58	43,733.72
2、失业保险费	94,157.87	866,270.98	869,589.56	90,839.29
3、企业年金缴费	20,263,638.31	3,308,726.60	17,772,364.91	5,800,000.00
合计	20,504,885.84	17,613,926.22	32,184,239.05	5,934,573.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970.12万元，较期初减少2,317.04万元，下降70.49%，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支付上年度计提工资、绩效奖金及企业年金所致。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021,255.30	101,453,134.6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37,583,034.50	164,167,267.34
个人所得税	2,871,988.84	3,602,953.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69,393.78	7,247,850.97
土地增值税	188,630,020.34	189,445,591.07
教育费附加	3,506,839.34	2,886,507.51
房产税	360,957.91	290,711.98
土地使用税	787,430.23	1,462,051.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12,693.99	2,254,832.45
其他	1,155,154.52	970,916.19
合计	389,898,768.75	473,781,816.53

其他说明：

无

39、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93,388,614.94	60,591,526.62
应付股利	20,504,166.68	9,694,444.44
其他应付款	636,405,222.73	654,422,284.66
合计	750,298,004.35	724,708,255.72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414,486.50	1,786,101.96
企业债券利息	11,363,114.7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嘉兴资卓基金优先级及夹层级合伙人等	72,611,013.69	58,805,424.66
合计	93,388,614.94	60,591,526.6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20,504,166.68	9,694,444.44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权益工具	20,504,166.68	9,694,444.44
合计	20,504,166.68	9,694,444.4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报告期末，公司无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30,141,680.69	401,750,984.96
购房意向金	25,002,065.42	77,448,833.64
保证金及押金	150,619,516.71	144,580,506.15
应付股权转让款	30,641,959.91	30,641,959.91
合计	636,405,222.73	654,422,284.6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为447,694,992.68元，主要系子公司湖北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湖北科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外部往来款以及应付结构化主体优先级和夹层级合伙人的利息。

注2：应付股权转让款项3,064.20万元，系以前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收购湖北科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73.75%股权，应付自然人彭秀春股权转让尾款。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50,425,028.00	1,966,004,895.04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19,808,226.6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961,884.89	27,043,691.9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2,558,386,912.89	2,512,856,813.57

其他说明：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借款。

42、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嘉兴资卓基金优先级及夹层级合伙人投入的资本额	315,200,000.00	315,200,000.00
合计	315,200,000.00	315,2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71,094,732.09	1,206,144,924.31
抵押借款	642,544,000.00	777,310,000.00
保证借款	3,386,620,000.00	907,000,000.00
信用借款	1,372,600,000.00	2,456,300,000.00
合计	5,772,858,732.09	5,346,754,924.3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长期借款抵押及质押资产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79、所有权或使用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2：保证借款338,662.00万元，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

注3：公司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988,241,720.60	
中期票据	744,083,513.89	
合计	1,732,325,234.4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东湖高新PPN001	100.00	2016-4-7	3年	500,000.00	519,808,226.63		7,175,343.00	16,430.37	527,000,000.00	0.00
19东湖高新MTN001	100.00	2019-3-6	3年	500,000.00		495,754,716.98		418,456.42		496,173,173.40
19东湖高新MTN002	100.00	2019-6-10	3年	250,000.00		247,877,358.49		32,982.00		247,910,340.49
19鄂桥01	100.00	2019-3-12	3年	500,000.00		498,790,000.00		118,960.08		498,908,960.08

19 鄂 桥 02	100 .00	2019-3 5-14 年	500,00 0,000. 00		488,884, 339.62		448,42 0.90		489,332, 760.52
合 计			2,250, 000,00 0.00	519,808 ,226.63	1,731,30 6,415.09	7,175, 343.00	1,035, 249.77	527,000 ,000.00	1,732,32 5,234.49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债券期末余额 173,232.52 万元，较期初增加 173,232.52 万元，增长 100%，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0 亿元及公司发行中期票据 7.50 亿元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1,655,547.91	44,403,136.90
专项应付款	137,684,300.00	137,684,300.00
合计	179,339,847.91	182,087,436.90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专项应付款余额 13,768.43 万元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房县光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到业主方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支付的房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项目专项建设资金 13,753.43 万元。该项目协议约定，待该项目竣工决算时，将该部分专项资金抵扣相应的建设投资。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13,812,198.80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5,060,695.40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3,713,748.14	7,009,073.43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资款	46,000,000.00	46,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961,884.89	-27,043,691.90
未确认融资费用	-96,315.34	-435,138.83
合计	41,655,547.91	44,403,136.90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中的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资款，系 2015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文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东湖文创”）及控股子公司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到的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资款（固定收益）合计 5,000.00 万元，报告期末余额 4,600.00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将于 1 年内到期的 45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第十一批“3551 光谷人才计划”政府专项补助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收到第十一批“3551 光谷人才计划”政府专项补助资金
房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项目专项建设资金	137,534,300.00			137,534,300.00	房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政府专项建设资金
合计	137,684,300.00			137,684,300.00	/

其他说明：

无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34,058,245.15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34,058,245.1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预计负债期末余额3,405.82万元，较期初增加3,405.82万元，增长100%，系长沙和庭对国中九华阶段性担保计提预计负债所致。关于预计负债详细情况的未决诉讼披露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四）2、或有事项。

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01,276.04	300,000.00	80,383.62	2,420,892.42	见下表
售后租回形成的递延收益	2,578,385.07		-3,925,655.52	6,504,040.59	账面价值与出售价值的差额
合计	4,779,661.11	300,000.00	-3,845,271.90	8,924,933.0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2,092,276.04			65,383.62		2,026,892.42	与资产相关
钟管科亮污水在线监控设备补助	109,000.00			6,000.00		103,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设施工艺技术改造资金补助		300,000.00		9,000.00		291,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计	2,201,276.04	300,000.00		80,383.62		2,420,892.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补助资金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按资产投产后的受益期分期计入其他收益。

注 2：递延收益期末余额 892.49 万元，较期初增加 414.53 万元，增长 86.7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及湖北路桥结转售后租回形成的递延收益所致。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通信托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2017年9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在授权范围内与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通信托”）、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平安银行”）签订《国通信托·光谷环保科技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信托计划总规模不超过100,000.00万元，其中优先级、劣后级规模分别不超过80,000.00万元、20,000.00万元，具体以信托计划实际募集金额为准。本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各期募集的优先和劣后级资金比例始终不高于4:1，平安银行与光谷环保分别作为优先级与劣后级委托人。光谷环保与国通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以上述信托计划募集资金全部向光谷环保发放贷款。根据公司实际需求，该信托计划共募集资金1,250.00万元，全部用于向光谷环保发放贷款。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将该信托计划作为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将报告期初该信托计划募集的优先级资金余额1,000.00万元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9年3月18日，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国通信托·光谷环保科技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清算报告》，该信托计划于2019年3月12日终止（实际期限2017年11月27日至2019年3月12日）。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5,779,521.00						725,779,521.00

其他说明：

公司股本变化详见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5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开始时间	会计分类	金额（元）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永续期信托贷款	2017年8月3日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100,000,000.00	永续期	无	无
永续期信托贷款	2018年6月12日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200,000,000.00	永续期	无	无
小计			300,000,000.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续期信托贷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8月,公司与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可续期债权投资协议》及《可续期信托贷款合同》,由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向公司发放不超过7亿元的可续期信托贷款(期限为3年+N)。截至2019年6月30日,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已发放可续期信托贷款3亿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37,020,595.17			1,237,020,595.17
其他资本公积				
其中:①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33,543,576.71			33,543,576.71
②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4,156,534.79			4,156,534.79
合计	1,274,720,706.67			1,274,720,706.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1,415,015.51	35,928,798.65	31,729,307.44	135,614,506.72
合计	131,415,015.51	35,928,798.65	31,729,307.44	135,614,506.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期末余额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计提及使用安全生产经费。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6,140,378.52			156,140,378.52
任意盈余公积	13,654,438.38			13,654,438.38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9,794,816.90			169,794,816.9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22,534,763.03	1,325,557,697.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2,251,418.5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44,786,181.53	1,325,557,697.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383,312.80	137,262,574.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144,488.04	123,382,518.5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应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10,809,722.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2,215,284.05	1,339,437,754.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2,251,418.5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注：根据 2019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25 元，按照已发行股份数 725,779,521 股计算，共计 18,144,488.04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40,859,212.92	3,252,375,384.60	3,711,220,915.14	3,071,095,712.82
其他业务	492,646,913.19	453,461,214.51	30,153,824.82	15,857,666.58
合计	4,433,506,126.11	3,705,836,599.11	3,741,374,739.96	3,086,953,379.40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60,412.91	933,752.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96,395.70	5,912,321.77
教育费附加	3,157,490.79	3,275,928.89
资源税		
房产税	5,421,517.31	5,946,637.58
土地使用税	2,615,966.41	3,985,673.66
车船使用税	67,262.88	64,172.64
印花税	1,874,129.37	1,743,292.48
土地增值税	40,867,454.18	53,056,482.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33,021.68	1,763,445.33

堤防费	171,120.57	144,956.54
其他	103,812.66	279,992.50
合计	61,547,758.64	77,106,656.91

其他说明：

无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5,045,484.17	13,463,123.9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507,339.40	1,822,048.93
销售代理费	186,289.21	500,885.94
其他费用	5,002,932.28	4,661,929.28
合计	22,742,045.06	20,447,988.05

其他说明：

无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768,254.38	1,527,648.10
车辆使用费	1,185,532.17	1,493,978.80
差旅费	1,641,574.19	2,021,641.35
职工薪酬	46,184,665.30	48,125,806.61
董事会经费	8,108.00	
折旧费	2,367,926.80	2,292,242.11
税金	139,155.35	268,017.91
中介机构费用	9,015,628.68	4,138,076.93
会议费	118,517.72	63,464.82
财务保险费	79,187.63	10,734.11
无形资产及低值易耗品摊销	1,767,030.12	1,389,482.77
其他费用	6,602,012.92	2,834,297.66
物业费用	3,336,742.77	788,410.26
业务招待费	2,320,146.41	2,321,336.62
劳动保护	77,083.04	20,824.85
研究与开发费		
修理费	614,641.76	2,719,130.50
合计	78,226,207.24	70,015,093.40

其他说明：
无

6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能源消耗	92,252,019.64	3,680,662.31
人员人工	17,175,215.55	4,033,143.14
折旧费用及长期待摊费用	1,265,171.38	1,129,581.12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2,100,300.39	415,094.33
其他研发费用	6,179,877.37	123,085.14
装备调试费	392,034.90	62,485.66
合计	119,364,619.23	9,444,051.70

其他说明：

注：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92.06 万元，增长 1163.91%，主要是湖北路桥上年同期没有单独核算研发费用而是计入当期施工成本，本期将研发费用单独核算所致。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9,263,684.61	235,956,805.96
减：利息收入	-25,087,136.07	-92,190,586.47
汇兑净损失		29,211.37
银行手续费	1,212,993.05	1,450,412.21
合计	185,389,541.59	145,245,843.07

其他说明：

注：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4,014.37 万元，增长 27.64%，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 BT 项目回购利息 703.58 万元，而上年同期湖北路桥收到枝江金润源利息 6,027 万元。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及减免	961,038.53	4,353,330.33
“135”工程建设奖励补贴		3,196,091.00
合肥市小微企业创业示范基地奖励资金		200,000.00
企业扶持基金	2,612,800.00	422,721.46

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263,919.12	409,100.00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科研补助经费		150,000.00
收到武汉东湖高新区第九批 3551 补贴款		250,000.00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补助	65,383.62	65,383.62
财政局以奖代补款	200,000.00	
环保在线检测维运补助	30,000.00	
大杨镇人民政府经济发展办报 2017 年财力贡献补助	20,000.00	
合经区科技局 18 年 12 月份双创奖补政策孵化平台奖补（高企）	700,000.00	
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创新创业优秀孵化平台专项资金	300,000.00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科研补助经费	141,509.43	
最佳建筑业企业奖励金	200,000.00	
污水在线监控设备补助	6,000.00	
污染防治设施工艺技术改造资金补助	9,000.00	
稳岗补贴	2,500.00	
个人所得税征收手续费返还	43,358.76	
合计	5,555,509.46	9,046,626.41

其他说明：

注1：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961,038.53元，主要系公司下属公司从事的环保脱硫服务及污水处理服务等业务根据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政策所致。

注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555.5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49.11万元，下降38.59%，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929,310.02	-9,129,333.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80,100.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0,121.7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96,133.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流动资产持有期间投资收益		96,527.89
合计	-12,433,176.15	-4,892,583.54

其他说明：

注：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1,243.3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54.06万元，主要系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56,249.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1,456,249.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45.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45.62 万元，增长 100%，系公司持有汉口银行股权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6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065,357.9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095,377.5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计	-36,030,019.59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与信用减值损失合计-3,603.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559.14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000.00 万元所致。

7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1,621,464.0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0,000,00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91,621,464.03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与信用减值损失合计-3,603.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559.14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000.00 万元所致。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123,825.73	-75,762.68
合计	-123,825.73	-75,762.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损益-12.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81 万元，系报告期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72、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86,100.00	
其他	387,064.99	194,647.43	
违约金	5,031,839.92		
合计	5,418,904.91	780,747.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雨花区 2017 年度评先评优奖励		286,1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雨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贡献奖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鹤杯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 541.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63.82 万元，增长 594.0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确认丁辉违约金 480.00 万元所致；

7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1.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	
赔偿支出		112,848.57	
罚款支出	1,375,739.81		
其他	43,534.32	264,414.11	
合计	1,419,425.37	382,262.68	

其他说明：

注：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 141.9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72 万元，增长 271.3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罚款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7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373,289.61	98,873,215.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942,816.43	-30,514,494.66
合计	114,316,106.04	68,358,720.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2,823,571.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205,892.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932,419.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913,470.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181,943.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29,577.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2,161,603.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20,827.5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008,593.67
税率调整使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变化的影响	40,372,868.87
加计扣除事项的影响	-8,894,926.53
其他	-1,468,963.66
所得税费用	114,316,106.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 11,431.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595.74 万元，增长 67.23%，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优惠税率，调整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7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保证金及往来款等	114,084,081.68	299,409,430.62
收到的政府补贴	4,506,852.87	5,214,012.16
合计	118,590,934.55	304,623,442.7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及往来款	48,858,283.84	402,285,159.83
支付的销售、管理费用等	171,267,533.83	30,656,147.80
合计	220,125,817.67	432,941,307.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6,810,707.99	1,985,635.76
资金占用费收入	10,302,762.62	60,722,160.94
合计	17,113,470.61	62,707,796.7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借款	254,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254,000,000.00	12,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度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存出 汇票保证金		65,908,606.94
兴业国际信托可续期贷款		200,000,000.00
往来借款		160,000,000.00
合计		425,908,606.9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费	11,280,896.24	27,681,790.48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费	5,070,406.51	10,627,501.31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费		7,696,584.7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295,325.29	9,751,813.76
期末三个月以上到期的保证金	484,969.98	16,409,364.44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		8,585,999.68
发行债券融资费用	16,438,350.00	
国通信托托管费	9,671.76	
合计	36,579,619.78	80,753,054.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507,465.73	176,658,307.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030,019.59	91,621,464.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808,583.68	62,012,801.44
无形资产摊销	63,078,051.24	17,969,212.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2,896.74	678,241.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825.73	75,762.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56,249.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4,322,755.47	235,956,805.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33,176.15	4,892,58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57,747.44	-31,356,504.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98,889.91	841,370.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5,558,567.21	683,844,153.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186,906.89	-291,938,495.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82,591,785.30	-1,272,663,894.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02,962.30	-321,408,189.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87,273,551.30	2,938,937,254.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90,736,359.22	2,738,322,332.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6,537,192.08	200,614,921.5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4,804.00
其中：武汉东湖高新嘉信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64,804.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4,804.00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78,563.75	90,478.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76,734,816.36	2,183,730,743.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460,171.19	106,915,137.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7,273,551.30	2,290,736,359.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369,508.36	注 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65,883,905.80	注 2
存货		
存货	432,369,497.61	开发产品，见注 3
固定资产	7,922,664.41	注 2、注 4
投资性房地产	750,558,696.78	注 4、注 5
无形资产	426,703.44	土地使用权，见注 4
无形资产	242,259,772.65	特许经营权，见注 6
合计	3,977,790,749.05	/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货币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期为受限保证金 7,836.95 万元；

注 2：已办理质押取得借款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48,839.4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科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分别以湖北大悟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费收费权质押、武汉弘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彭秀春、巴能军、许榕担保和武汉阳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费收费权质押、武汉弘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彭秀春、巴能军、许榕提供担保，取得中国银行武汉洪山支行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040.00 万元，湖北大悟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应收污水处理费期末账面原值为 421.77 万元（账面价值为 421.77 万元）、武汉阳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应收污水处理费期末账面原值为 238.37 万元（账面价值为 238.37 万元）；

(2) 2018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乌鲁木齐齐光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向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新疆铁道支行取得借款 12,60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2,350.00 万元；

(3) 2018 年，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陕西榆林横山煤电脱硫服务费应收账款质押，向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取得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原值 1068.77 万元（账面价值为 1,036.71 万元）；2019 年，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太仓港协鑫发电脱硫等服务费应收账款、山西大唐运城发电脱硫等服务费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向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取得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7,984.00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原值 3,102.53 万元（账面价值为 3,009.46 万元）；

(4) 2019 年，房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供水收费、污水处理收费、缺口财政补贴等收益权质押，向农行房县支行取得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500.00 万元；

(5) 2015 年 11 月，公司以应收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的工程款 284,834,635.79 元为质押，自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了 2 亿元长期借款；

2017 年公司以应收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209,932,503.11 元工程款为质押,自中国工商银行武昌支行取得 1.88 亿元长期借款;截至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585,470,398.57 元。(账面价值为 578,274,521.89 元);

(6) 2017-2018 年,公司以应收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为子公司武汉桥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贷款 5 亿元作质押担保。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 768,249,094.29 元(账面价值 768,249,094.29 元)。

(7) 2017 年,公司以应收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316,386,400.00 元工程款为质押,自中国工商银行武昌支行取得 2.28 亿元长期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485,191,437.87 元(账面价值 482,455,604.46 元);

(8) 2017 年,公司以应收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49,578,894.58 元工程款为质押,自中国工商银行武昌支行取得 1.34 亿元长期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99,793,495.68 元(账面价值 197,775,127.07 元);

(10) 2018 年,公司以应收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22,739,812.68 元工程款、应收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28,044,085.00 元工程款及应收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59,979,221.23 元工程款为质押,自中国银行黄浦支行取得 9,800 万短期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99,793,495.68 元、对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401,375,902.38 元、对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485,191,437.87 元。

(11) 2019 年,枝江金湖畅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枝江交通基础设施灾后重建(改造升级工程)PPP 项目协议书》项下总价值 47,445.49 万元(评估价值 42,700.94 万元)的应收账款为质押,自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汉市蔡甸区支行取得 2.19 亿元长期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以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0 万元。

注 3: 存货(开发产品)43,236.95 万元受限资产,主要如下:

(1) 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3,924.18 万元存货(开发产品)抵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光谷支行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2) 公司全资子公司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39,312.77 万元存货(开发产品)抵押,取得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武汉东湖支行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3,366.00 万元;

注 4: 公司以原值 2,434.97 万元(账面价值为 792.27 万元)的固定资产、原值 1,540.72 万元(账面价值为 919.61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和原值 85.68 万元(账面价值为 42.67 万元)的无形资产作为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光谷分行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4,000.00 万元。(固定资产为公司办公大楼、投资性房地产为国企高尔夫房产、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

注 5: 公司以账面原值值为 82,494.72 万元(账面价值 74,136.26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软件新城 1.1 期项目作抵押获得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45,000.00 万元。

注 6: 公司控股子公司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以其股权和账面原值为 25,634.93 万元(账面价值 24,225.98 万元)的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质押、银泰达环保集团有限

公司担保、刘道江及陈和香个人担保，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襄阳分行借款，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390.00 万元。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及减免	961,038.53	其他收益	961,038.53
稳岗补贴	2,500.00	其他收益	2,500.00
财政局以奖代补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环保在线检测维运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大杨镇人民政府经济发展办报 2017 年财力贡献补助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合经区科技局 18 年 12 月份双创奖补政策孵化平台奖补（高企）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创新创业优秀孵化平台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科研补助经费	141,509.43	其他收益	141,509.43
最佳建筑业企业奖励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企业扶持基金	2,612,800.00	其他收益	2,612,800.00
退税扶持	263,919.12	其他收益	263,919.12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65,383.62	其他收益	65,383.62

污水在线监控设备补助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污染防治设施工艺技术改造资金补助	9,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湖南金霞东湖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2月	31,977,377.07	-22,622.93
重庆东湖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3月	109,102,658.76	-897,341.24

(2) 清算主体

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国通信托·光谷环保科技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9年4月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安徽、新疆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环保电力服务	80	20	设立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市万家丽路南二段18号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		设立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襄阳	襄阳市高新区追日路2号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		设立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一期1号厂房	生物医药园开发建设	55		设立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鄂州	鄂州市凤凰大道梧桐湖新区管委会大楼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		设立
武汉东湖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东湖开发区关东科技工业园1号地块	物业管理	55		设立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18号	高科技产业园投资管理建设与开发等		55	设立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	鄂州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51		设立

子公司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服务中心				
长沙珞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雨花区环保中路 188 号长沙国际企业中心 1 号厂房 D102	高新技术		100	设立
合肥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	安徽省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南，九龙路西东湖高新合肥创新中心 26#楼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		设立
武汉东湖高新文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388 号 1 号楼四楼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		设立
杭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东湖街道东湖北路 488-1 号 7 幢 101 室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58.82	41.18	设立
湖北高新荆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303 号光谷芯中心魔方大楼 2-07 栋	管理服务		51	设立
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	襄阳	襄阳市樊城区太平店镇王台村十三组	环保服务		5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子公司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武汉东湖高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科技园1号地块东湖高新大楼5楼	股权管理及相关资讯服务	100		设立
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注1)	武汉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大道52号武汉·中国光谷文化创意产业园(D#)D-12、13、14#楼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49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2)	嘉兴	浙江省嘉兴市广益路883号联创大厦2号楼5层573室-10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及管理			设立
钟祥东海水务有限公司	钟祥	钟祥市郢中镇祥瑞大道	环保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工程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省华晟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硚口区宝丰二路21号	工程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省路桥集团祥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工程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省路桥集团瑞达建设工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	工程检测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子公司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道 36 号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省路桥集团鸿泰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省路桥集团桥梁附件养护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康达街 5 号	制造、工程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隆运通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省鸿淞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 285 号	项目投资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兴源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街汉南大道 518 号	劳务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鸿淞商砼有限公司	湖北	鄂州市梧桐湖新区西小港	商品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桥盛兴业工贸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东西湖区马池路 8 号	商品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武汉恒通三环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东西湖区马池路 8 号	建设管理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荆州市太湖新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	湖北	荆州市荆州区太湖管理区西门生产大	建设管理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子公司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任公司		队				
湖北鸿淞华翰管业有限公司	湖北	黄冈市黄州区陶店乡小汉湖村	商品销售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武汉诚楚宏工程施工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东西湖区马池路 8 号	咨询服务		100	设立
武汉桥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武汉龙阳大道特 8 号	工程管理		100	设立
西藏嘉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西藏	拉萨市纳金路尼吉苑 C 区 1 幢 2 单元 5 号	工程施工		100	设立
湖北万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枝江市董市镇石匠店村二组	工程管理		1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天夏建设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新洲区邾城街前进里 150 号	工程施工		5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宜都九州方圆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宜都市宜华大道 108 号	商品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枝江金湖畅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枝江市董市镇石匠村二组	工程施工		95	设立
宜昌天汇智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宜昌市夷陵区东城试验区中科路 1 号	工程施工		50	设立
乌鲁木齐齐光谷水务处理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环园路 739 号	环保服务	90		设立

子公司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武汉东湖高新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科技园1号地块301-303室	房地产开发	100		设立
武汉东湖高新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武汉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1号楼1单元405室	管理及咨询	1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桥隧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工程施工		100	设立
成都天汇智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市青白江区城厢镇大东街113号	工程管理		60	设立
保定市尧润水务有限公司	河北	保定市莲池区焦庄乡焦庄村村南	管理及服务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雄县泽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省保定市雄县雄州镇望驾台村	环保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科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庙山小区弘博路1号	环保服务	73.7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武汉市阳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市新洲区阳逻街万山村	污水处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湖北大悟	大悟	大悟县城	污水处理		100	非同一控制

子公司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镇王家桥（大悟县化工路116号）				下合并取得
湖北房县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县	房县城关镇晓阳工业园区	污水处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肇庆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肇庆	肇庆市鼎湖区永安镇永丰路11号	污水处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浙江岱山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岱山	岱山县高亭长河路209号3楼	污水处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德清县钟管科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钟管	德清县钟管镇三墩村	污水处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武汉东湖绿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3）	武汉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科技工业园1号地块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楼503室	股权投资	95	5	设立
武汉东湖高新嘉信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303号光谷芯中心2-07/栋3层3室201	财务咨询	57.1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合肥东湖高新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市新站区新站工业园物流园A组团E区宿	科技园区开发管理及配套服务		100	设立

子公司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舍理由 15 楼				
新疆博畅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双河市 89 团荆楚工业园区双创孵化基地办公室 312-2 室	工程施工		1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工程科技大楼	工程施工		100	设立
武汉阳万水处理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市新洲区阳逻街正街 59#203, 204	污水处理		100	设立
房县光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房县城关镇晓阳村 4 组 (房陵大道 37 号)	水务项目投资、建设、设计、施工	90.00		设立
武汉东湖高新光电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办事处高新技术产业园阳光创谷政务中心	光电子器件制造、科技园运营管理		100	设立
武汉光谷东新精准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388 号 1 号楼 2 楼	生物领域制造及其他		100	设立
重庆东湖	重庆	重庆市北	房屋销售	67		设立

子公司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高新发展有限公司 (注 4)		硃区云汉大道 142 号附 6 号	及租赁、工程项目管理及咨询			
湖南金霞东湖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 5)	长沙市	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路 29 号长沙金霞海关保税物流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商务写字楼 9 楼 905 房	企高新技术企业服务; 高新技术研究		55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系该公司董事会由 5 人组成, 本公司委派 3 人, 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由本公司在委派的董事中指定, 董事会的表决, 实行一人一票制。董事会会议作出的决议, 经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同意方可生效(特别决议事项另有约定除外), 故本公司对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具有控制权, 纳入合并报表。

武汉华工明德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系由公司与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华工明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 本公司为有限合伙人, 持有 58.33% 合伙份额。该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 其中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派 2 名,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派 2 名, 投资委员会决议需经四票或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公司对该合伙企业不控制但有重大影响, 故采用权益法核算。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同注 1。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注 2: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与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伙协议, 投资设立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依据协议的规定, 本公司为唯一的劣后级合伙人。

注 3: 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武汉东湖绿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 年 4 月已办理工商手续, 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出资, 该合伙企业尚未运营。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注 4: 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8 日与重庆两江新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重庆东湖高新发展有限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持股 67%。本公司对重庆东湖高新发展有限公司拥有控制权, 纳入合并报表。

注 5: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26 日与湖南金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湖南金霞东湖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依据公司章程规定,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公司设立董事会, 董事会成员为 5 人,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委派 3 名董事, 董事会会议作出的决议, 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方可生效 (特别决议事项另有约定除外), 故本公司对湖南金霞东湖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具有控制权, 纳入合并报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00	2,497,546.50		94,913,102.97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45.00	2,709,385.21	22,500,000.00	70,074,259.81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49.00	592,904.92		56,865,666.11
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	49.00	1,417,249.79		78,241,031.00
宜昌天汇智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0.00	-3,192,784.25		60,131,285.27
湖北省路桥集团天夏建设有限公司	49.00	3,951,384.52		32,854,073.4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系该公司董事会由 5 人组成, 本公司委派 3 人, 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由本公司在委派的董事中指定, 董事会的表决, 实行一人一票制。董事会会议作出的决议, 经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同意方可生效 (特别决议事项另有约定除外), 故本公司对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具有控制权, 纳入合并报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2,298,638.30	51,633,783.17	453,932,421.47	215,514,414.86	27,500,000.00	243,014,414.86	408,583,005.50	48,247,401.59	456,830,407.09	221,462,503.82	30,000,000.00	251,462,503.82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215,827,104.57	769,980,777	216,597,085.34	26,818,262.84	34,058,245.15	60,876,507.99	239,970,131.20	1,140,148.94	241,110,280.14	41,410,58.82		41,410,58.82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202,374,858.64	2,191,827.58	204,566,686.22	88,514,306.40		88,514,306.40	209,083,126.40	1,733,422.22	210,816,548.62	95,974,178.85		95,974,178.85
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	102,946,475.49	238,456,512.43	341,402,987.92	145,854,116.64	35,873,297.81	181,727,414.45	89,037,472.54	244,616,225.08	333,653,697.62	135,916,544.58	40,953,926.07	176,870,470.65
宜昌天汇智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20,490,325.49		120,490,325.49	227,754,959.5		227,754,959.5	127,929,349.85		127,929,349.85	1,281,210.82		1,281,210.82
湖北省路桥集	423,532,701.	431,950,49	423,964,651.	356,915,522.		356,915,522.	275,111,414.	490,202,40	275,601,616.	216,616,537.		216,616,537.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团天夏建设有限公司	47		96	45		45	44		84	38		37.3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459,132.86	5,550,103.34	5,550,103.34	12,707,420.97	113,855,899.37	51,114,541.24	51,114,541.24	56,625,900.06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29,560,910.47	6,020,856.03	6,020,856.03	-44,845,559.18	69,634,273.69	15,470,679.19	15,470,679.19	60,403,820.51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18,874,809.95	1,210,010.05	1,210,010.05	-5,956,189.33	11,860,139.68	553,365.32	553,365.32	18,702,715.34
襄阳中瓯水务有限公司	17,907,129.84	2,892,346.50	2,892,346.50	815,118.75	18,161,594.61	2,287,745.62	2,287,745.62	856,490.64
宜昌天汇智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6,385,568.49	-6,385,568.49	-34,909,417.10		2,469,772.08	2,469,772.08	-14,960,098.31
湖北省路桥集团天夏建设有限公司	533,456,728.61	8,064,050.05	8,064,050.05	2,037,785.87	24,593,432.94	-8,037,917.48	-8,037,917.48	-35,934,109.8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硚口区长丰街长丰村特6号	房地产开发	40.00		权益法
上海升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1230号1幢A408室	股权投资	30.00		权益法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花城大道8号	投资、开发	25.00		权益法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	武汉市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科技	集成电子	49.15		权益法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院有限公 司	主要经营 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湖北联合 创新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东 湖开发 区关东 科技工 业园1 号地 块	投资	40.00		权益法
旭日环 保集团 股份有 限公 司	乌鲁 木齐	新疆乌 鲁木齐 高新 技术 产业 开发 区 (新 市 区) 昆 明 路 158 号	环保 产品 及 环 境 治 理	25.87		权益法
武汉东 湖高新 硅谷天 堂股权 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 合 伙)	武汉 市	武汉东 湖高新 技术 开发 区老 珞喻 东 路4 号慧 谷时 空1 栋8 层02 室	基金		41.49	权益法
武汉派 富知识 产权运 营有限 公司	武汉 市	武汉东 湖高新 技术 开发 区金 融港 四路 18 号普 天物 联网 创新 研发 基地 (一 期) 2 栋2 层02 室	知识 产权 运 营		30.00	权益法
武汉华 工明德 投资管 理有限 公司	武汉 市	武汉经 济技术 开发 区神 龙大 道18 号太 子湖 文化 数字 创意 产业 园创 谷启 动区 B1207 号	投资		35.00	权益法
湖北省 楚建 易网络	武汉 市	武汉东 湖高新 技术	互联 网信 息服 务		16.5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
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区花城大道 8 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 B7 栋 3 层 01 号				
武汉华工明德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市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神龙大道 18 号太子湖文化数字创意产业园创客启动区 B1217 号	投资	58.33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武汉华工明德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公司与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华工明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持有 58.33% 合伙份额。该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其中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派 2 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派 2 名，投资委员会决议需经四票或以上同意方可通过，公司对该合伙企业不控制但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531,949,342.36	1,900,745,048.57	2,345,372,632.57	2,058,543,016.35
非流动资产	2,688,355.40	2,732,724.56	3,071,901.04	1,561,79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87
资产合计	3,534,637,697.76	1,903,477,773.13	2,348,444,533.61	2,060,104,810.22
流动负债	2,348,909,065.88	446,868,613.91	1,145,060,983.71	507,728,007.95
非流动负债		939,761,849.53		1,061,547,416.51
负债合计	2,348,909,065.88	1,386,630,463.44	1,145,060,983.71	1,569,275,424.4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85,728,631.88	516,847,309.69	1,203,383,549.90	490,829,385.7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74,291,452.75	129,211,827.42	481,353,419.96	122,707,346.44
调整事项	270,909,621.85		270,909,621.85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70,909,621.85		270,909,621.8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45,201,074.60	129,086,827.42	752,263,041.81	122,707,346.4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0,451,912.27	136,865.84	86,175,173.72
净利润	-17,654,918.02	26,017,923.93	-8,488,615.71	5,261,505.5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654,918.02	26,017,923.93	-8,488,615.71	5,261,505.5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9,074,517.44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8,649,812.37	562,846,661.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1,672,886.07	-8,535,620.54
--净利润	-1,672,886.07	-24,066,087.4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72,886.07	-24,066,087.43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子公司东湖高新运营公司与天津硅谷天堂、西藏硅谷天堂、宏泰产业投资基金、武汉科投、湖北省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引导基金管理中心”）及自然人李冀武等签订的武汉东湖高新硅谷天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1）（2）（3）及补充合同的约定，东湖高新运营公司出资额为 5,00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41.49%。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其中天津硅谷天堂委派 2 名，公司委派 2 名，宏泰产业投资基金委派 1 名。投资决策委员会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决议事项经四票及以上通过方可视为通过，故而本公司对其存在重大影响，按权益法核算。报告期末，公司对武汉东湖高新硅谷天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48,555,456.87 元。

武汉华工明德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由公司与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华工明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8,750.00 万元持有 58.33% 合伙份额。该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其中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派 2 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派 2 名，投资委员会决议需经四票或以上同意方可通过，公司对该合伙企业不控制但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报告期末，公司对武汉华工明德先进制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86,113,683.26 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季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对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进行监督，并且将监督发现情况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权益投资、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见各附注披露。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工程款, 客户对象多为有政府背景的城投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关联公司, 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公司应收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1,655.00万元因对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本公司已对其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 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合同履行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押金等共计33,938.79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的34.90%, 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 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因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 参见附注七、4、附注七、5和附注七、8的披露。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 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 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同时监控借款协议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1) 本集团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本集团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余额:

项 目	2019年6月30日			
	1年以内(含1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806,006,600.00			1,806,006,6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584,534,830.24	818,203,940.67	293,811,290.58	4,696,550,061.49
其他应付款	220,297,553.54	530,000,450.81		750,298,004.35
其他流动负债	315,200,000.00			315,200,000.00
长期借款	2,550,425,028.00	3,058,094,732.09	2,714,764,000.00	8,323,283,760.09
长期应付款	7,961,884.89	1,903,684.66	177,436,163.25	187,301,732.80
应付债券		1,750,000,000.00		1,7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计	8,484,425,896.67	6,158,202,808.23	3,186,011,453.83	17,828,640,158.73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856,106,600.00			1,856,106,6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780,217,750.93			5,780,217,750.93
其他应付款	724,708,255.72			724,708,255.72
其他流动负债	315,200,000.00			315,200,000.00
长期借款	1,966,004,895.04	2,593,114,924.31	2,753,640,000.00	7,312,759,819.35
长期应付款	27,043,691.90	147,087,436.90	35,000,000.00	209,131,128.80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2-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债券	519,808,226.63			519,808,226.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1,189,089,420.22	2,750,202,361.21	2,788,640,000.00	16,727,931,781.43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本集团无外汇结算业务，故无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带息债务情况如下：

带息债务类型	2019年6月30日余额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浮动利率带息债务		
其中：短期借款	1,806,006,600.00	1,856,106,6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8,386,912.89	1,993,048,586.94
长期借款	4,980,858,732.09	4,719,354,924.31
长期应付款	41,751,863.25	44,838,275.73
其他流动负债	315,200,000.00	315,200,000.00
固定利率带息债务		
其中：长期借款	792,000,000.00	627,4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37,684,300.00	137,684,3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1,750,000,000.00	
合计	12,381,888,408.23	10,203,632,686.98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基于上述浮动利率计息的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按到期日按时偿还、长期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付的假设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点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项目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50 个基准点	-4,851.10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 50 个基准点	4,851.10

注：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53,724,807.00	53,724,807.00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513,410,640.14	1,513,410,640.14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67,135,447.14	1,567,135,447.14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截至报告期末，A股市场已上市满1年的城市商业银行的市盈率PE（TTM）的中位数及公司在公开渠道获得的汉口银行最近12个月的每股收益为基础，估算本公司持有汉口银行股份的公允价值。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企业对权益工具的投资应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的，公司采用账面价值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江夏区文化路399号联投大厦24楼	投资	432,833.92	25.10	25.1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湖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旭日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
武汉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同一控制人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省联投小池滨江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武汉和左高速公路管理处	同一控制人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恩施分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黄冈市联路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驿山书法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联投鄂咸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联投大悟高铁生态新区投资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汉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联投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旭日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港口分公司	同一控制人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硅谷天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湖北联交投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荆州市金楚地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鄂州通世达沥青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联投万豪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联投达令港影视娱乐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湖北中经资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武汉联投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武汉光谷生物医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的子公司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的股权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12,532,739.18	39,839,527.51
荆州市农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924,996.81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40,669,464.23	34,505,343.31
鄂州通世达沥青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7,082,721.37	13,036,209.64

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84,946,256.59	4,546,408.11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联投鄂咸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75,156,764.43	351,821,469.62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4,873,950.71	29,115,049.18
湖北鄂州梁子湖生态文明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2,334,047.98	56,188,674.15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0,195,625.03	72,091,595.36
联投置业（京山）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7,900,112.07	
湖北府前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5,607,023.37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3,922,332.97	109,370,066.88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工程施工	43,554,550.00	8,614,635.92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1,636,180.21	37,158,342.94
蕲春赤龙湖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0,964,317.84	30,712,530.71
联投置业（黄冈）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0,579,377.25	
武汉和左高速公路管理处	工程施工	12,644,496.12	1,124,242.72
湖北联阳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8,480,853.20	
湖北联投蕲春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8,037,099.71	110,319,000.00
湖北硚孝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854,368.93	13,155,339.81
湖北汉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4,640,705.83	3,104,169.90
宜昌锦澜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304,750.16	
湖北赤龙湖健康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128,440.37	92,192,399.6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联投小池滨江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850,889.60	8,944,700.00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1,048,304.85	6,252,196.12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20,679.61	2,083,066.02
武汉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39,121.36	1,098,088.35
湖北联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54,839.06	7,313,531.35
湖北联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8,181.82	
湖北联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34.61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工程施工		3,378,279.83
武汉长江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168,080.09
湖北联投达令港影视娱乐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0,991.2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湖北省楚天云大数据孵化管理有	房屋	325.64	290.48

限公司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30.00	3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与湖北省楚天云大数据孵化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2018 年 6 月至 2023 年 12 月，合同总额 3,847.58 万元。

注 2：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定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公司自 2011 年 9 月起租赁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沌口的房屋 2,000 平方米，每平方米租金为 25 元/月。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桥衡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6/22	2023/6/22	否
湖北桥衡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8/16	2023/8/16	否
湖北桥衡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	2017/9/30	2023/9/30	否
湖北桥衡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1/2	2023/9/30	否
湖北桥衡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2/1	2023/9/30	否
湖北桥衡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18/3/16	2023/3/14	否
湖北桥衡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4/23	2023/4/12	否
湖北桥衡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18/5/3	2024/5/2	否
枝江金湖畅达工程管理有限	17,000.00	2019/1/31	2031/1/29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				
枝江金湖畅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	2019/3/22	2031/1/29	否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7,610.20	2016/8/3	2025/1/19	否
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	1,960.00	2017/7/5	2023/6/1	否
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	1,960.00	2017/8/1	2023/6/1	否
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	1,960.00	2017/9/14	2023/6/1	否
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	1,960.00	2018/4/1	2023/6/1	否
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	1,960.00	2018/5/2	2023/6/1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7/3/14	2022/3/14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9/5/20	2022/5/20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9/6/19	2021/6/19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9/1/18	2021/1/18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2018/3/23	2020/3/22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2018/3/23	2020/2/22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	2018/5/3	2025/5/2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5/25	2038/5/2	否
武汉光谷环保	10,000.00	2018/12/19	2026/12/19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50.00	2019/4/29	2027/4/28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75.00	2019/5/10	2027/4/28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00.00	2019/4/29	2031/4/28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9.00	2019/6/26	2031/4/28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00.00	2018/5/30	2021/5/29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00.00	2019/4/12	2021/4/11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50.00	2018/12/26	2020/12/26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19/1/3	2020/1/3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9/6/14	2020/6/14	否
乌鲁木齐齐光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900.00	2018/9/11	2030/9/11	否
乌鲁木齐齐光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150.00	2018/12/30	2030/9/11	否
乌鲁木齐齐光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300.00	2018/12/25	2030/9/11	否
房县光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19/6/24	2044/12/20	否
房县光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	2019/6/28	2044/12/20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1,200.00	2018/8/24	2019/8/23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9/6/12	2020/6/11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10/31	2019/10/30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	2018/12/27	2020/12/26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9/1/24	2020/6/27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3,500.00	2019/6/12	2020/12/26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	2019/1/2	2019/12/31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3,960.00	2019/3/27	2019/7/26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2019/1/22	2020/1/2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13/5/8	2022/4/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3/6/20	2022/4/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3/6/24	2022/4/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13/12/5	2022/4/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50.00	2016/7/22	2019/7/22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	10,000.00	2017/8/3	2020/8/3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6/12	2020/8/3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756.00	2016/2/1	2022/9/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2017/7/25	2020/7/25	否
武汉联投置业有限公司	2,040.00	2017/7/5	2023/6/1	否
武汉联投置业有限公司	2,040.00	2017/8/1	2023/6/1	否
武汉联投置业有限公司	2,040.00	2017/9/14	2023/6/1	否
武汉联投置业有限公司	2,040.00	2018/4/1	2023/6/1	否
武汉联投置业有限公司	2,040.00	2018/5/2	2023/6/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9-6-19	2019-12-19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246,000,0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42,063.71	2,595,739.7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478,634,767.38	13,087,225.57	565,506,189.71	40,570,550.69
应收账款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99,793,495.68	2,018,347.49	221,520,856.55	6,383,084.00
应收账款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585,470,398.57	7,195,876.67	896,404,014.68	18,950,616.63
应收账款	湖北联投小池滨江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38,525,356.88	115,576.07	9,748,602.63	
应收账款	黄冈市联路投资有限公司	30,279,707.97	2,422,376.64	30,279,707.97	1,513,985.40
应收账款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485,191,437.87	2,735,833.42	627,536,880.78	3,325,348.32
应收账款	湖北联投大悟高铁生态新区投资公司	20,293,507.30	2,029,350.73	30,293,507.30	1,513,985.40
应收账款	武汉和左高速公路管理处	998,258.10	49,912.91	1,523,043.10	76,152.16
应收账款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729,798.06	36,489.90
应收账款	湖北联交投			69,826.69	3,491.3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374,407.00	44,500.36	1,471,181.88	68,720.35
应收账款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港口分公司	1,585,462.54	42,908.69	1,585,458.54	18,665.52
应收账款	湖北汉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440,695.00	4,322.09	1,484,107.52	74,205.38
应收账款	武汉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606,184.00	1,818.55	488,222.00	24,411.10
应收账款	湖北硃孝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2,361,085.00	7,083.26	2,563,161.25	
应收账款	湖北联投达令港影视娱乐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荆州市金楚地置业有限公司			2,260,000.00	113,000.00
应收账款	蕲春赤龙湖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18,775.989.12	356,327.97	126,921,059.98	
应收账款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5,638,589.79	1,512,771.80	75,913,698.70	
应收账款	湖北赤龙湖健康置业有限公司	36,487,662.89	423,809.56	52,832,275.24	
应收账款	湖北驿山书法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12,607,175.29	194,502.56	13,607,175.29	
应收账款	湖北联投仙桃投资有限公司	5,144,299.83	102,886.00	5,851,535.00	
应收账款	湖北府前地产有限公司	15,283,742.84	45,851.23	5,755,319.6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咸宁香城泉都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738,244.75	
应收账款	武汉长江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423,600.55	5,375.31	670,663.35	
应收账款	湖北联恒房地产有限公司			639,651.04	
应收账款	湖北联投万豪地产有限公司			125,300.00	
应收账款	湖北联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14,019.00	42.06	14,019.00	
应收账款	湖北鄂州梁子湖生态文明建设有限公司	33,131,354.14	99,394.06		
应收账款	湖北联阳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807,285.87	5,421.86		
应收账款	联投置业(黄冈)有限公司	14,636,626.55	43,909.88		
应收账款	联投置业(京山)有限公司	10,051,753.23	30,155.26		
应收账款	武汉鸿信世纪置业有限公司	54,550.88	163.65		
应收账款	湖北联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4,141.78	102.43		
应收账款	宜昌锦澜置业有限公司	3,981,443.56	11,944.33		
其他应收款	武汉光谷保障住房发展有限公司	94,295.00		94,295.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联投招标代理有限	70,000.00	1,400.00	4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公司				
其他应收款	湖北联投恒达石墨有限公司	16,301.83	326.04	11,106.96	
其他应收款	湖北汉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8,000.00	100,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0.00	4,000.00	50,000.00	2,5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322,005,000.00	9,660,150.00	76,000,000.00	2,280,0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528,333.33	45,850.00	1,528,333.33	45,85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8,024,555.56	240,736.67		
其他应收款	湖北联投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7,917.65	358.35		
其他应收款	湖北省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140,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157,655.14	2,003,212.35		
其他应收款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7,040.00	140.80		
其他应收款	武汉驿山休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6,100.85	322.02		
应收股利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48,774,270.47		48,774,270.4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61,083,988.00	53,622,671.81
应付账款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50,000.00	4,250,000.00
应付账款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8,086,444.08	30,358,598.72
应付账款	旭日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00.05
预收账款	湖北联投蕲春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5,234,122.97
预收账款	湖北联投鄂咸投资有限公司	132,671,982.00	312,212,64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	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光谷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1,354,765.14	30,462,186.78
其他应付款	旭日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应付账款	荆州市农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689,361.55	14,264,364.74
应付账款	咸宁香城泉都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134,799.00
应付账款	鄂州通世达沥青有限公司	12,082,309.95	13,671,719.54
预收账款	湖北鄂州梁子湖生态文明建设有限公司		14,560,309.87
预收账款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40,000,000.00	134,799.00
应付账款	湖北太子湖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4,179.00	13,671,719.54
应付账款	湖北月山湖投资有限公司	7,200.00	14,560,309.87
预收账款	联投置业(京山)有限公司	7,217,300.83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事项详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5（3）。

2、 未决诉讼/仲裁

（1）2018 年，本公司子公司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与湖北天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发生委托贷款合同纠纷。湖北天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起诉至法院，要求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支付相关利息、费用及违约金共计 1,607.38 万元。该案件于 2018 年 11 月、2019 年 1 月两次开庭审理。法院在二次开庭后，要求湖北天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进一步提供证据，以查清事实。截至报告日，该案件仍未判决。

（2）本公司下属二级控股子公司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长沙和庭，间接持股55%）在对国中医药湖南九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简称：国中九华）进行工业厂房（长沙国际创新城，30套）销售办理商业贷款时提供了阶段性担保；现在因国中九华未按约定归还购房贷款，而触发长沙和庭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暂估金额：3,405.82万元）。该案件于2019年1月、2019年6月一审和二审均判决长沙和庭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长沙和庭公司同时享有对国中医药湖南九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及江苏国中医药有限公司追偿的权利。另外因与该案件关联的长沙和庭公司与国中医药湖南九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长沙市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纠纷案件已于2017年10月、2018年7月一审和二审判决均支持解除上述商品房出售的交易，现正处于再审过程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发行股票购买泰欣环境 7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备案登记已完成。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参加由独立第三方运营管理的年金计划，对入职满三年且在岗在职工的员工按年度工资总额的 8%每年向该计划所指定的银行机构缴存费用，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分部基本情况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工程施工分部

B、科技园区分部

C、环保科技分部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

(2)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期确认的营业收入中金额前五大客户的汇总金额为 118,706.24 万元（上年同期为 82,704.54 万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6.77%（上年同期为 22.11%）。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建设板块分部	科技园区板块分部	环保科技板块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3,651,740,176.64	480,788,154.62	437,496,026.84	338,441.40	136,856,673.39	4,433,506,126.11
销售费用	1,095,571.95	18,305,250.10	3,421,592.59	371,051.19	451,420.77	22,742,045.06
利息收入	12,995,445.42	36,644,374.32	1,601,854.40	6,992.92	26,161,530.99	25,087,136.07
利息费用	70,748,324.19	107,905,032.52	42,710,003.53	13,805,589.03	25,904,952.66	209,263,996.6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8,597.91	-557,486.23	-10,687,901.99	-2,485,323.89		-13,929,310.02
资产减值损失	-33,770.046.37	-8,165,605.28	-1,561,986.75	-132,025.50	-7,599,644.31	-36,030,019.59
折旧费和摊销费	27,952,313.89	12,223,993.46	90,475,572.70	17,243.89	-4,130,407.72	134,799,531.66
利润总额（亏损）	129,575.506.68	401,947,492.23	72,794,391.50	-19,758,096.96	351,735,721.68	232,823,571.77
资产总额	15,505,154,326.59	10,583,030,617.08	3,977,585,143.32	396,283,843.73	5,798,095,359.49	24,663,958,571.23
负债总额	12,501,977,955.76	5,905,943,076.91	3,249,285,729.46	389,270,492.29	2,611,811,705.62	19,434,665,548.80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757,482.45	1,135,813,188.53		4,367,043.41		1,142,937,714.39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2,781,574,816.57	1,163,431,704.86	2,752,957,637.50	67,008.14	9,497,518.52	6,688,533,648.55
--------------------	------------------	------------------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550,000.00	76.42	16,550,000.00	100.00		16,550,000.00	78.15	16,550,000.00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50,000.00	76.42	16,550,000.00	100.00		16,550,000.00	78.15	16,55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07,466.53	23.58	2,003,133.68	39.22	3,104,332.85	4,627,068.82	21.85	2,232,017.03	48.24	2,395,051.79
其中：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组合 8-科技园区和环保科技业务组合(不包括组合 3-6)	5,107,466.53	23.58	2,003,133.68	39.22	3,104,332.85	4,627,068.82	21.85	2,232,017.03	48.24	2,395,051.79
合计	21,657,466.53		18,553,133.68		3,104,332.85	21,177,068.82		18,782,017.03		2,395,051.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16,550,000.00	16,5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550,000.00	16,550,0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8-科技园区和环保科技业务组合(不包括组合 3-6)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12,826.80	6,642.33	0.33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09,775.63	6,041.54	2.88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49,677.50	2,523.62	5.08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136,291.56	6,937.24	5.09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52.24
5 年以上	2,698,895.04	1,980,988.95	73.40
合计	5,107,466.53	2,003,133.68	39.2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8,782,017.03	-228,838.85			18,553,133.68
合计	18,782,017.03	-228,838.85			18,553,133.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0,119,680.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2.9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8,350,364.41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270,404.34	48,774,270.47
其他应收款	1,294,322,282.68	1,045,698,229.35
合计	1,344,592,687.02	1,094,472,499.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48,774,270.47	48,774,270.47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6,133.87	
合计	50,270,404.34	48,774,270.47

(4).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48,774,270.47	1-2年	该公司阶段性流动资金紧张	否
合计	48,774,270.47	/	/	/

(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6).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7).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1,311,460,392.03	1,048,531,030.64
保证金	1,000.00	1,000.00
合计	1,311,461,392.03	1,048,532,030.64

(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833,801.29		2,833,801.29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305,308.06		14,305,308.0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6月30日余额		17,139,109.35		17,139,109.3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833,801.29	14,305,308.06			17,139,109.35
合计	2,833,801.29	14,305,308.06			17,139,109.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5,482,376.21	1 年内	51.51	
武汉园博园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2,005,000.00	1 年内	24.55	16,132,450.50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87,641,644.49	1 年内	6.68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吉木萨尔县分公司	往来款	53,829,673.37	1 年内	4.10	
雄县泽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781,248.89	1 年内	3.57	
合计	/	1,185,739,942.96	/	90.41	16,132,450.50

(11).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3).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97,115,740.63		3,397,115,740.63	3,123,415,740.63		3,123,415,740.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89,840,643.54		789,840,643.54	710,821,844.36		710,821,844.36
合计	4,186,956,384.17		4,186,956,384.17	3,834,237,584.99		3,834,237,584.9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706,479,874.87	200,000,000.00		1,906,479,874.87		
武汉东湖高新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	30,000,000.00			3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限公司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3,500,000.00			93,500,000.00		
武汉东湖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750,000.00			2,750,000.00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杭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肥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武汉东湖高新文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武汉联投佩尔置业有限公司	66,211,852.55			66,211,852.55		
武汉东湖高新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51,573,563.72			51,573,563.72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钟祥东海水务有限公司	17,403,707.22			17,403,707.22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乌鲁木齐光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9,473,700.00			69,473,700.00		
房县光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695,000.00			37,695,000.00		
湖北科亮生物工程有 限公司	46,247,473.29			46,247,473.29		
保定市尧润水务有 限公司	88,878,386.82			88,878,386.82		
武汉东湖高新股权管 理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45,000,000.00			45,000,000.00		
武汉东湖高新嘉信财 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182.16			202,182.16		
重庆东湖高新发展有 限公司		73,700,000.00		73,700,000.00		
合计	3,123,415,740.63	273,700,000.00		3,397,115,740.6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122,582,346.44			6,504,480.98						129,086,827.42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1,325,346.06			-1,308,247.45						30,017,098.61	
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24,790.35			4,916.97						1,629,707.32	
旭日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609,977.97			-5,053,538.62						68,556,439.35	
武汉园博	481,353,			-7,061,9						474,291,	

投资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值准
园置业有 限公司	419.96			67.21					452.75	
上海升湖 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325,963. 58			-180,528 .75					145,434. 83	
武汉华工 明德先进 制造创业 投资合伙 企业（有 有限合伙）		87,500,0 00.00		-1,386,3 16.74					86,113,6 83.26	
小计	710,821, 844.36	87,500,0 00.00		-8,481,2 00.82					789,840, 643.54	
合计	710,821, 844.36	87,500,0 00.00		-8,481,2 00.82					789,840, 643.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647,192.68	35,041,625.18	131,723,734.21	61,170,956.18
其他业务	24,731,955.33	11,052,877.32	8,336,700.03	5,525,875.24
合计	94,379,148.01	46,094,502.50	140,060,434.24	66,696,831.42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81,200.82	-3,262,404.36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6,176,471.00	31,35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1,583.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96,133.8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0,121.7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329,191,404.05	29,669,300.54

其他说明：

报告期母公司投资收益比期初增加 29,952.21 万元，增长 1009.53%，主要系本期收到子公司分红增加所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3,976.97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51,112.17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710,845.68	资金占用费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56,24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9,630.78	其他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收支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358.76	
所得税影响额	-6,594,541.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73,035.62	
合计	18,769,642.3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	0.1317	0.13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	0.1058	0.1058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董事长：杨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